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06 學年度第三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7 年 6 月 29 日（星期五）上午 10：00

地 點：高師大附中北辰樓六樓會議室

主 席：李校長金鳶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陳淑貞

頒 獎：

- （一）國小部曾○衛老師指導學生參加高雄市科展獲獎累計十年。
- （二）國小部獲頒教育部第二期中等學校暨國小階段跨領域美感教育實研課程開發計畫實驗種子學校，感謝吳○靜老師及國小部團隊。
- （三）106 學年度高雄市國小英語歌唱比賽榮獲 A 組優等，感謝鍾○珊老師、劉○真老師、吳○靜老師指導！
- （四）高雄市 107 年語文競賽分區初賽，感謝老師指導！

指導老師	指導項目			
馬○瑜老師	小五	薛○芸	國小組國語朗讀	第 4 名
劉○君老師	小五	王○悠	國小組國語演說	第 2 名
白○頤老師	國一智	陳○嘉	國中組國語朗讀	第 1 名
陳○秋老師	國一智	黃○恩	國中組閩南語朗讀	第 4 名
張○雯老師	國一仁	蔡○諮	國中組閩南語演說	第 4 名

- （五）106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英文單字比賽全國決賽，感謝老師指導！

指導老師	指導成果		
吳○樺老師	高三和	黃○儒	三等獎

- （六）106 學年度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文作文暨英文演講決賽，感謝老師指導！

指導老師	指導成果		
羅○華老師	高三智	陳○霖	英文作文第六名
向○豪老師	高二仁	葉○好	英文演講第六名

- （七）106 年度高雄市國中數學學科競賽，感謝老師指導！

指導老師	指導成果		
莊○群老師	國三智 國三仁	謝○仁 黃○儒	團體總成績銅牌

	國三義 國三義	尹○安 歐○祺	
--	------------	------------	--

(八) 106 學年度高雄市國中自然學科競賽，感謝老師指導！

指導老師	指導成果		
林○雄老師	國三智	謝○仁	團體總成績銅牌
許○銘老師	國三義	尹○安	
林○珊老師	國三義	王○安	

(九) 106 學年度高雄市中小學科學展覽競賽，感謝老師指導！

指導老師	指導成果			
林○君老師 歐○昌老師	蔡○蓁	國小數學科	第二名	拼圖繞圈圈
林○君老師	蔡○均 卓○薰	國小地科	第二名 探究精神獎	礦石奇才-礦石材料對水質過濾效果之影響
林○君老師 林○筑老師	王○悠 鍾○瑄	國小化學科	佳作	聞香而來- 精油揮發的相關研究
林○君老師 蔡○哲老師	陳○昕 林○諺 顏○安	國小生物科	佳作	天資「蔥」穎- 探討蔥的無性繁殖研究
廖○芝老師 林○珊老師	朱○霖 陳○均	國中化學科	佳作	「冰冰」有「理」
簡○成老師 簡○英老師	李○穎 蕭○芳 周○秀	高中行為與 社會科 學科	第二名	邊緣不邊緣-社會邊緣人之問題與協助
簡○成老師	王○森 翁○蔚 郭○諺	高中行為與 社會科 學科	第二名	直橫書的閱讀差異

(十) 第 16 屆旺宏科學獎，感謝老師指導！

指導老師	指導項目			
許○銘老師	吉○萱	高中化學科	佳作	以創新設計發光二極體誘導螢光偵測器即時測定牛奶中之酪蛋白含量
許○銘老師	曾○帆	高中化學科	佳作	三聚氰胺對銅離子的吸附性能與配位現象探討
簡○成老師	陳○倫	高中物理科	佳作	停停欲立—尋找符合真實狀況之丟瓶 Vpython 模擬程式並利用機器實際操作驗證程式之研究

壹、主席報告：

家長會施副會長，各位同仁以及同學們大家好，首先先謝謝大家為附中的付出，進場時我們有新的科技人臉辨識系統，特別感謝江○勳老師，我想這就是附中精神，這是因為圖書館晚自習教室點名制度發現問題，為尋求解決方式，而發展的人臉辨識系統，感謝江老師的用心。

今天有六個提案要討論，我希望大家能夠花時間在提案上充分的討論，僅針對四十周年校慶報告，我們已著手進行，在四月份已開會討論過，分別邀請校友會、家長會、社區代表共同討論。四十周年專刊主軸會放在獨特性與榮耀的思考上，所謂的獨特性是我們開始思考到底高師大附中，從過去到現在我們屹立在這裡，有哪一些我們建構的傳統，一一盤點之後，好好彰顯感謝，我想把榮耀回歸給這些默默付出努力延續的人們。學校不是一個人的，學校是老師、學生、家長、社區大家的，我想四十周年相關的工作，未來需要大家一起來完成，專刊之外，我們的晚會慶祝等等活動都在進行當中，以上報告，謝謝大家！

接下來我想邀請家長會的副會長施○川施副會長為我們勉勵，感謝蒞臨。

施副會長：謝謝校長，各位主任老師以及我們優秀的學生代表，大家午安，真的要非常感謝在座的老師們，非常辛苦的照顧我們的孩子，讓我們由衷感謝附中老師們，長期以來對附中孩子的付出，辛苦的照顧孩子們，家長會也一直是大家的後盾，也希望兩個月的暑假大家好好休息，之後再努力照顧我們的孩子，再次謝謝大家。

校長：特別謝謝施副會長給我們的勉勵。

○秋老師：主席，我這邊提會議諮詢，我們是否變更議程讓提案討論優先，各處室報告我們參照書面資料或是後面有時間我們再做補充，因提案多，下午又有研習。

校長：有關燕秋老師提出變更會議程序，是不是有覆議的同仁？覆議，那我們來表決，贊成把後面的提案討論提前，變更程序的委員請舉手，（實到：79 人，贊同：53 人，已超過半數），那我們先進行提案討論，等一下各單位如有要補充報告再提出來，如果沒有，請大家參照書面會議資料。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06 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表
--

區 分	事 項	承 辦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提 案 討 論	一、訂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設置要點」案【如附件】，提請討論。	人事室	照案通過。
	二、訂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公務人員考績暨甄審委員會設置要點」案【如附件】，提請討論。	人事室	照案通過。
	三、修正本校導師聘任作業辦法，提請討論。	學務處	修正第五點的第一項「年滿五十五歲得暫緩任二年為原則」，其他照原條文通過。
	四、訂定本校學輔會議實施要點乙案，提請討論。	學務處	第六條修正為「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後照案通過。
	五、修正本校「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提請討論。	總務處	修正第三點的第四項「學生代表十人，除學生會會長為當然代表外，其餘九人由學生相關自治組織選舉產生。」後通過。
	六、訂定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輔導室	修正第二點為「依據 105 年 10 月 5 日教育部修正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訂定之」。修正後通過，同時廢止原法條「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處理學生申訴案件實施辦法」。
	七、擬定本校校園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工作實施計畫，提請討論。	輔導室	照案通過。

	八、擬定本校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置小組組織及職務表，提請討論。	輔導室	照案通過。
	九、修正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如附件），請討論。	教務處	照案通過。
	十、本校學生會相關自治規章，經學生議會討論通過，送交學務處核備，提請討論。	學務處	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	一、廢除校規修訂委員會，請討論。	校長室	再議。
	二、校務會議開放旁聽，請討論。	學生會	請學生會擬訂相關內容後再議。
	三、請學校建置一個網頁將本校重要的會議資料上網。	歐志昌老師	照案通過。

學務主任：關於臨時動議的第一點，有關廢除校規修訂委員會部分，已經就目前提案做彙整，如果各處室在各級會議及委員會都可以確實的落實修訂，那當然校規修訂委員會可以廢除，目前在評估當中，到時候評估完，若沒有問題，之後我們會再提案做一個廢除的提案。

學生代表：各位老師好，我是上一屆的學生會會長，我代表學生會說一下臨時動議第二點，校務會議的旁聽辦法，學生會會在研擬完整之後，預計在下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出，目前在研擬中，謝謝！

校長：剛才的補充還有相關的提案或臨時動議是否有疑義？如果没有疑義，洽悉，准予列入會議紀錄。那我們繼續接下來的提案討論。

※沒有疑義，洽悉，准予列入會議紀錄。

參、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簡主任聿成報告：

(一)感謝各位伙伴在本學期的協助，讓教學、學習與行政都能順利與充實，再次感謝。

(二)108 課綱的相關準備報告如下：

1. 上學期完成初步學年學科時數配置表，但由於各領域領綱之確定版尚未公告，待課審會大會正式通過後需另行因應調整。

2. 課程諮詢教師：

- 於 107 年 4 月核心小組會議訂定「國立高師大附中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補充辦法」，待校務會議通過。
- 將於 6 月 25、26 日參與「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培訓」，取得第一位的課程諮詢教師種子教師資格。
- 依據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1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70024978B 號教育部頒佈「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未來本校課程諮詢師可減授鐘點逐年依序為 4、7、10 堂。也邀請有興趣之同仁共同參與。

3. 校訂必修與多元選修：

- 於 107 年 6 月核心小組會議討論，預計於高一開設「師附領進門」校訂必修以及依照學校十年來學生升學進路統計之比例於高二高三開設每學期兩學分之多元選修。
- 感謝各領域提供社會文史學群、商管法政學群、科學工程學群、生命醫衛學群、藝術設計學群等五大學群共計 40 門之多元選修課程，提供學生適性探索與知能深化之學習機會。

4. 107 學年試行課程：

運用多元選修課程試行，共計 12 個班次。

- 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 2 班（自然科團隊）
- 自主學習專題研究（聿成）
- 程式語言與演算法（APCS 認證課程）（溫嘉榮教授）
- 商管法政專題：大律師講堂、行銷的 18 堂課、金融大數據（中信金融管理學院）
- 師「附」領進門—城市大使課程（志豪）
- 師「附」領進門—創客設計課程（峰銘）
- 師「附」領進門—科學專研課程（盛智）
- 師「附」領進門—團隊領導課程（翠玲）
- 師「附」領進門—文學創作課程（燕秋）
- 師「附」領進門—國際關懷課程（思嘉）
- 師「附」領進門—程式科技課程（其勳）

5. 學習歷程檔案：

- 於 107 年 3 月核心小組會議訂定「國立高師大附中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補充

辦法」，待校務會議通過。

- 為開始配合未來學習歷程檔案的形式，本學期作業抽查調整為作業成果展，於 6 月 4 日起至 6 月 8 日完成。透過觀摩開始思考未來高中五個學期學生的學習歷程檔案，在各科將以何種成果形式呈現，預計將於下學期中，將各科的作業成果做一橫向比對整理，鼓勵跨科整合的形式，在充分讓學生展現性向的同時，也可減輕學生負擔。感謝老師們的指導及同學們的認真參與，鼓勵師長帶領學生到雋永樓地下室觀摩優秀作品，也給表現優良同學肯定。感謝教學組○嘉組長與○蓉的費心。

(三)5 月 24 日與中信金融管理學院簽訂合作備忘錄，提供課後學習軟體 10 組及管理財經相關課程之支援。已與圖書館共同完成學習軟體使用管理辦法，學生已可使用。

(四)7 月 13 日（五）將進行高國中補考，請教師於 6/29 前繳交補考試題，並請留意閱卷時間。

(五)107 學年度上學期輔導課：

1. 國中：

(1)國一：不開設 (2) 國二：國文, 理化/公民（對開） (3) 國三：國文, 英文, 理化, 歷史/公民（對開）

2. 高一不開設。

3. 高二：

(1)一類組：不開設輔導課 (2) 二類組：物理(分組) (3) 三類組：數學、物理(分組)

（物理科預計以加深加廣、補救教學兩種模式讓學生自選課程開設）

4. 高三：

(1)一類：歷史、地理、公民 (2) 二類：數學 (3) 三類：數學、國文

(六)高二升高三轉組作業已經完成，確定之轉組名單將公告上網，暑期輔導課開課時學生即正式轉入班級。

(七)高一升高二選組作業已經完成，相關訊息說明如下：選讀社會組共計 90 人，開設 3 班；選讀 2 類組 95 人，開設 2 班，選讀 3 類組共計 101 人，開設 3 班。

(八)107 學年度畢業生大學暨科大甄選及繁星入學結果，共計錄取大學含科大共 125 人，說明如下，感謝所有高三導師及任課老師的付出，也預祝學生指考順利。

- 本校錄取國立大學 75 人、醫學系 1 人(高三仁王昱幃錄取高雄醫學大學牙醫系)。

●錄取台大 3 人、清大 9 人、交大 3 人、成大 13 人、政大 3 人，榜單請見學校公佈欄。

(九)107 學年度國中應屆畢業生會考成績已出爐，5A 有 27 人(22.7%)，5A++有 6 人，感謝所有國三導師及任課老師的付出，將持續升學適性輔導。

(十)直升報名及報到作業已完成，今年直升 41 名，共 41 人完成報到。

(十一)高中游泳及籃球運動績優生一招，共計 13 人，及國中游泳運動績優生共計 8 人，國中運動績優生 8 人已完成報到。

(十二)國一新生已完成報到及領取新生資料袋，感謝各處室的協助辦理專題演講。

(十三)國小新生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完成報到及領取新生資料袋。

(十四)107 學年度大學指定科目考試：

- 考試日期為 107 年 07 月 01 日至 07 月 03 日，日程表如下：

時間\科目\日期		7 月 1 日(日)	7 月 2 日(一)	7 月 3 日(二)
上午	8:40-10:00	物 理	數學乙	歷 史
	10:50-12:10	化 學	國 文	地 理
下午	2:00-3:20	生 物	英 文	公民與社會
	4:10-5:30	-----	數學甲	-----

- 成績預定於 107 年 07 月 19 日寄發並公佈招生名額暨成績統計資料。
- 今年並不發放准考證，共計 158 人報名，107 年 06 月 19 日(二)公告考試試場。考場分別在高師大(7/1-3)、高師大附中(7/2-3)、及道明中學(7/2-3)，考生休息區設置將再轉寄大家，再請高三導師及各班任課教師於考試時間前往試場鼓勵指導學生，謝謝！

(十五)高雄區公立高級中學 107 學年度聯合招考轉學生本校不招收轉學生。

(十六)107 學年度高雄區高中職免試入學錄取公告日為 107 年 7 月 10 日(二)11:00，報到日為 107 年 7 月 13 日(五)上午 9 時至上午 11 時。

(十七)108 學年度各項考試預定日期：

108 學年度各項考試報名及考試日期

項目/日期 /考試別	高中英聽 第一次考試	高中英聽 第二次考試	學科能力測驗	指定科目考試
簡章發售	107.08.03(五)			
報名	107.09.03(一)~ 107.09.07(五)	107.11.02(五)~ 107.11.08(四)	107.10.26(五)~ 107.11.08(四)	108.05.07(二)~ 108.05.23(四)
考試	107.10.20(六)	107.12.15(六)	108.01.25(五)~ 108.01.26(六)	108.07.01(一)~ 108.07.03(三)

(十八)香港 QSIP 團隊已於 05 月 07 日到校交流，感謝莊○婷秘書、許○銘主任、向○豪主任、簡○英主任、簡○成主任、連○朗老師、許○宜老師協助交流進行及課程介紹，也感謝所有行政團隊的協助。

(十九)106 學年度均質化期中成果報告及經費核銷已完成，並寄回總召學校高雄女中完成統整。

(二十)106 學年度青年尬科學活動，5 月 19 日（週六）南區說明會已順利結束，感謝相關單位的協助；暑期中 7 月 30 日仍有口說初賽活動進行，請大家多多宣導。

(二十一)107 學年度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申請，已於 05 月 28 日完成初審，本校共 2 件（現高一禮學生及未來國一新生），高中部通過，唯國中部尚需修改後複審，後續將按教育局流程協助送審。

(二十二)下學年度共計提出 4 個子計畫，其中子計畫 A 為新課綱之課程開發，B 為教師增能與社群發展，C 為核心小組工作任務，D 為學校特色發展（FabLab 創客中心），希望能真正將高中優質化融合新課綱的實施精神與做法，漸進式讓學校在計畫執行過程中，經系統思考，聚焦並精緻未來教學以具體形塑學校遠景及學生圖像。

(二十三)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優質化、均質化、國小部跨領域美感教育，執行狀況皆呈現穩定的狀態，特別感謝總務處各組及主計室的各式協助。經費核銷與執行請各計畫執行單位於 6 月 30 日前完成相關作業程序，並開始進行計畫執行成果的彙整，方能如期送出結案。

(二十四)107 學年度高中均質化計畫本校仍持續參與，改以自然科探索課程為主軸，並由新興高中整合本校、三民、中正高中在同個子計畫下執行。

(二十五)107 學年度申請至本校半年實習共計 11 人，科別及人數如下表：

科別	人數	科別	人數	科別	人數
----	----	----	----	----	----

國文	1	物理	1	音樂	1
數學	2	輔導	2	國小	1
公民	1	體育	2		

(二十六)107 年 5 月 24 日，各科教學研究會已評選出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中教科書。

(二十七)已完成本校參加 2018 兩岸科學營的報名程序及資料繳交。

(二十八)106 學年的暑假行事曆，已於學校首頁行事曆公告，請參閱。

(二十九)感謝各處室及領域在這學期各項競賽的指導以及課發會、核心小組會議的參與，共同來為學生未來的學習而努力！

二、學務處蔣主任昇杰報告：

(一)感謝各位同仁及導師對學務處各項工作推動的支援與協助，在一學年度的尾聲，在此誠摯感謝！

(二)校園重大傷病處理宣導：

1. 同仁遇校園內重大傷病(無意識或重大外傷)情況時，務必先確認學生傷病情況及意識。
2. 請周遭人員協助叫救護車及校內護理師到場協助(告知明確地點、樓層及位置，切勿任意移動傷病者)。
3. 救護車或護理師到場前，維護現場學生安全並安撫現場同學情緒。

(三)107 學年第 1 學期導師名單(暫定)：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導師名單

一、高中部導師名單

姓 名 年 級	仁	義	禮	智	信	忠	孝	和
一	劉○芬	黃○如	江○玫	劉○憲	王○女	王○懿	蘇○雯	陳○秀
二	張○平	張○吉	李○緣	楊○智	謝○家	吳○玫	張簡○琪	蔡○萍
三	王○慧	施○如	許○宜	歐○昌	李○慧	曾○芬	孫○茹	林○秀

二、國中部導師名單

姓 名 年 級	班 級	仁	義	禮	智
一		顏 ○ 珍	羅 ○ 凌	<u>莊 ○ 群</u>	廖 ○ 芝
二		陳 ○ 絜	林 ○ 雄	徐 ○ 瑜	鄭 ○ 郁
三		李 ○ 芬	俞 ○ 樾	王 ○ 文	林 ○ 莉

※畫底線名單代表應屆畢業班導師續任下學年度導師部份

三、國小部導師名單

姓 名 年 級	班 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甲		林○君	馬○瑜	劉○君	黃○雯	曾○衛	劉○真

【訓育組】

- (一)本校國二仁周○澤同學參加 106 年度全國音樂比賽，獲個人組鋼琴獨奏國中 A 組第二名。
- (二)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業式暨 107 學年度返校日、開學日流程表如訓育組附件一，已 mail 至各位老師信箱，請大家參考。
- (三)依據國教署 107 年 5 月 2 日發布之臺教國署學字第 1070048489 號函(函文內容 PDF 檔請見訓育組附件二、三)，為確保學生基本權益，以建構完整校園民主環境，請學校確實依相關法令規定落實「應」或「得」有學生代表參加之會議。又學生會於 106 學年度選舉產生第一屆學生議會，未來各會議學生代表名單將由學生會會長提案，送交議會審議通過，訓育組將輔導學生代表參與會議，給予教育訓練以提升會議參與相關知能。彙整目前校內列有學生代表之會議如訓育組附件四。
- (四)7 月 17~20 日(共四天一夜，第三天晚上需住校)於本校舉行第四屆學生會暑期幹部訓練，由學生會正副會長、各部正副部長及組長參加。
- (五)107 學年度有針對原住民族社團經費提出申請，若通過則社團增設「原住民青年社」，其餘申請新成立之社團要視經費情形再行審核。
- (六)為增進社團經營品質，學務處處務會議通過，107 學年度起將施行學生社團評鑑

制度(學生社團評鑑實施規定如訓育組附件五)，以獎勵優良社團，輔導待改進社團。

- (七)107學年度高、國中新生始業輔導於8月23日、24日(07:40~17:00)舉行，相關的課程、注意事項及須繳交物品，將於8月初公告於學務處網頁布告欄。屆時請高二及國三各班，協助推舉出3名正取，2名備取同學擔任新生輔導員，而新生輔導員相關訓練課程，也將於暑假輔導課期間8月16日舉行。
- (八)108級高、國三畢聯會(畢編代表)將於暑假輔導課時成立，並於8月初輔導課期間舉行畢冊招商會議，且在暑假期間完成個人寫真照拍攝作業。
- (九)7月中旬預定於本校晨曦樓7樓禮堂音控室，舉行兩天之第四屆學生會會活動部音控組訓練，感謝賴建廷先生擔任訓練講師。

【生輔組】

- (一) 學校為開放性空間，校園安全應大家共同關心。學務處除加強巡查外並登記勸導未關閉門窗及水電之班級，亦請各班導師加強宣導。
- (二) 本校上、放學時間凱旋路上因家長接送多，且有部分家長任意迴轉及併排停車，長期造成校門兩側交通混亂(104.5.18曾接獲民眾投訴市長信箱)。學務處每學期均利用家長會時間，向與會家長宣導交通安全觀念，並注意接送安全；亦請同仁利用相關時機向認識的家長加強宣導，以維校門口交通安全及秩序。
- (三) 落實教學區校外人士人員管制，請持續配合及加強對學生的宣導：
 - 1. 懸掛告示牌：請總務處規劃製作告示牌，懸掛於教學區各樓梯出入口，警示校外人士無故不得進入。
 - 2. 校門口人員管制：訪客找老師，不論從何處進入校園，均應至校門口申請並佩掛訪客證，落實教學區人員管控。訪客來訪，警衛應通報當事人，確定無誤始可放行。
 - 3. 加強宣導師生危機意識：加強宣導師生知悉未經登記之非本校人員禁止進入教學區二樓以上範圍，訪客(含畢業校友)已申請訪客證，活動範圍以行政或教師辦公室為主，嚴禁進入學生教室區，如發現立即通報勸離，強化師生危機意識。
- (四) 鑑於學生涉入網路賭博案件，造成嚴重不良影響，依據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於學校發現學生疑似涉及賭博事件時，落實個案通報作為，並由教育主管機關指導學校應變處置、積極輔導個案學生，及協助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導師應加強觀察學生生活作息，及確實掌握高關懷學生日常言行，如發現學生有異常情事，更應積極介入處置與輔導，避免因網路誘惑而落入陷阱或

衍生其他偏差行為。

(五) 暑假期間，教育部特別要求各校發生重大校安事件，需立即回報，本校高中、國中、國小均納入通報範圍，敬請所有同仁發現學生有意外狀況或可能引發媒體關注或民意代表介入事件，能立即知會學務處生輔組（內線：523，下班或假日時間請打教官值勤專線：7712869），請本校同仁配合辦理。

(六) 暑假生活安全須知已發送學生人手一份(包括畢業生)，家長閱讀後回條簽名繳回生輔組彙整。暑假期間天氣炎熱、學生心情浮動，交通安全(新手上路、無照騎機車)、水域安全、網路使用安全一直是宣導重點，請導師協助叮嚀學生。

(七) 【防制藥物濫用-現在毒品的包裝愈來愈可愛，內藏致命混裝毒品】

警方近期查獲的毒品包裝精美，仿冒知名咖啡館的咖啡杯、科學麵小包裝、果凍、小熊軟糖等。學生如果放在書包，甚至拿在手上，老師家長很難發現那是毒品。警政署提醒學校老師和家長，看到學生在交換零食或有特別的零食包裝，一定要留意，多看幾眼或許就能阻止孩子吸毒。他說，這類新興毒品最可怕的是成分不明。

(八) 【校園霸凌事件與法律】

1. 學生若有霸凌行為，可能需負法律責任！

霸凌可能涉及的法律責任

行為	可能觸法條文
傷害人之身體或健康	刑法第 277 條傷害罪、刑法第 278 條重傷罪
剝奪他人行動自由	刑法第 302 條
強制	刑法第 304 條
恐嚇	刑法第 305 條、第 346 條
侮辱	刑法第 309 條
誹謗	刑法第 310 條
侵權行為	民法 184 條、第 195 條
盜用他人帳號	刑法第 358 條、第 359 條
妨害秘密	刑法第 315-1 條、第 315-2 條、第 318-1 條
未經他人同意公開個人資料	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5 條、第 6 條、第 19 條、第 20 條、第 41 條

2. 學生若有霸凌行為，家長或法定代理人也應負法律責任未成年子女若有霸凌行為，家長也可能有法律責任(如賠償、參加親職教育或罰錢)，所以家長更要教導子女不可有霸凌他人行為。根據兒童及少年屬民法第 13 條未滿 20 歲之未成年人，如其成立民事上侵權行為，法定代理人依同法第 187 條應負連帶責任。依據少年

事件處理法第 84 條規定，家長(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因忽視教養，致少年有觸犯刑罰法律之行為，或有少年虞犯之行為，而受保護處分或刑之宣告，少年法院得裁定命其接受八小時以上五十小時以下之親職教育輔導；拒不接受前項親職教育輔導或時數不足者，少年法院得裁定處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並得連續處罰。

(九) 防制詐騙宣導：

反詐騙諮詢專線統計 107 年 1 月 11 日被害案件，有詐騙集團持續假冒「瘋狂賣客」、「Laler 菰樂」、「MOMO 購物」、「奕順軒」、「饗食天堂」、「ORBIS」等客服，要求民眾前往操作 ATM 解除設定，切勿聽從指示。請提醒親朋好友務必提高警覺!!!

➤ 賣場或銀行客服人員不會要求您前往操作 ATM。

➤ ATM 沒有任何解除設定的功能。

(十) 有關學生攜帶危險物品入校相關注意事項：

依教育部 105 年 05 月 20 日頒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 30 點略以：對危險物品，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時，應自行或交由學校予以暫時保管，並視其情節通知監護權人領回；另教師或學校發現學生攜帶足以妨害學習或教學者，得予暫時保管，於無妨害學習或教學之虞時，返還學生或通知監護權人領回。請各校落實執行，以維護校園安全。

(十一) 有關學生在校使用相關文具用品注意事項：

為避免學生在教室裡接觸易釋出塑化劑等有毒物質的文具用品，造成健康危害，國教署來文要求各校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1. 如需代購學生之文具用品，應請廠商先行出具經濟部檢驗合格證明，才能採用。
2. 請勿強制要求學生使用桌墊、或其他塑膠製文具用品。
3. 請向家長及學生宣導減少使用塑膠製文具用品，以避免對學生健康產生危害。

【衛生組】

- (一) 環境教育研習部分，每人每年需達 4 小時以上。107 年度本校環境教育再以災害防治為主題，已於 1 月 19 日(五)辦理環境教育講座 4 小時。6 月 29 日(五)將再與庶務組合作辦理自衛消防演練防災教育 4 小時，請同仁踴躍參加。
- (二) 107 學年度環保志工幹部已選出，大隊長由高一義林○辰擔任、副大隊長高一禮林○翰(環保心)、副大隊長高一忠林○軒(附中情)、小隊長四人分別由高一忠劉○德、高一禮張○宇、高一智齊○寧、高一義陳○彬等人擔任，感謝 106 學年度

的環保志工們用心、努力協助。未來 107 學年度幹部們將繼續帶領新生環保志工繼續為附中的環保工作再盡一份心力。

(三) 107 年度暑假返校打掃由高三同學負責，來校打掃時間如下：

7 月 1 日 (日)	7 月 2 日 (一)	7 月 3 日 (二)	7 月 4 日 (三)	7 月 6 日 (五)
大學指考	大學指考	大學指考	高三義	高三禮
7 月 13 日 (五)	7 月 17 日 (二)	7 月 20 日 (五)	8 月 23 日 (四)	
高三智	高三信	高三忠	高三和	
暑期輔導時間 7 月 23 日(一)~8 月 17 日(五) 暑期輔導期間由高二、高三、國三同學負責校區清掃清掃範圍請見第 12 點				

(四) 暑假期間的資源回收時間如下，請各導師辦公室及各處室的教職同仁們能確實做好回收工作，將回收物疊放整齊，以利學生協助回收工作，避免造成學生的困擾，謝謝大家的協助與配合！ 另暑假時間不回收廚餘，請同仁自行將廚餘拿至回收場回收。

【107 年暑期資源回收時間通知】

日期	協助人員及班級	時間
7 月 04 日(三)	返校打掃班級	10:00~10:30
7 月 06 日(五)	返校打掃班級	10:00~10:30
7 月 13 日(五)	返校打掃班級	10:00~10:30
7 月 17 日(二)	返校打掃班級	10:00~10:30
7 月 20 日(五)	返校打掃班級	10:00~10:30
7 月 25 日(三)暑輔	高一、高二環保志工幹部	12:20~12:40
8 月 01 日(三)暑輔	高一、高二環保志工幹部	12:20~12:40
8 月 08 日(三)暑輔	高一、高二環保志工幹部	12:20~12:40
8 月 15 日(三)暑輔	高一、高二環保志工幹部	12:20~12:40
8 月 23 日(四)	返校打掃班級	10:00~10:30

(五) 暑期輔導課期間 7 月 23 日(一)~8 月 17 日(五)由高、國三、高二負責校園清掃工作：

1. 打掃時間：每天上午第 4 節下課(高二、國三放學後立即清掃，高三午餐後打掃)
2. 打掃區域：各班教室及校園公共區域(外掃區)：

雋永樓後面腳踏車停放區雋永樓 6 樓實驗室	國三仁
雋永樓一、二樓教室和走廊水槽、殘障坡道、雋永樓一樓玄關地面、交誼廳販賣部、廁所前走廊、雋永樓地下一樓學生活動中心前平台與前面樓梯	國三義
雋永樓三、四、五樓（廁所前走廊、生物教室、地科教室、語言教室、教師休息室）	國三禮
雋永樓東西側樓梯及電梯前走廊	國三智
北辰樓東、西側一樓至六樓樓梯(含樓梯旁平台、窗戶、手把等)	高二仁
北辰樓一樓衛生保健組、連接高師大走道清掃(含電梯與階梯前走廊、水槽等清潔)	高二義
校門口內花圃垃圾撿拾、雋永樓前通道、北辰樓與雋永樓三角廣場及周邊通道、北辰樓與高師大之間走道落葉、垃圾清掃	高二禮
北辰樓二樓導師辦公室垃圾清理水槽與走廊清掃。雋永樓與北辰樓二樓連接走道。	高二智
北辰樓三樓導師辦公室垃圾清理水槽與走廊清掃。雋永樓與北辰樓三樓連接走道、北辰樓與晨曦樓三樓連接走道。	高二信
校門口外人行道(含落葉、垃圾清掃)	高二忠
北辰樓四樓導師辦公室垃圾清理水槽與走廊清掃。雋永樓與北辰樓四樓連接走道、北辰樓與晨曦樓四樓連接走道。	高二孝
北辰樓自習教室、圖書館、圖書館前、走廊、連接高師大階梯、連接籃球場階梯平台	高二和
晨曦樓二樓各辦公室內及前後走廊通道清掃	高三仁
籃排球場、晨曦樓北辰樓文馥樓中間區域（含草皮、紅磚、籃球場、築夢園）	高三義
晨曦樓南北側地下室至六樓樓梯垃圾清除+南側 2-6F 陽台垃圾桶清空、電梯前走廊	高三禮
晨曦樓三、四樓走廊、專科教室清潔，請詢問專科教室負責老師，專科教室清掃時間	高三智
晨曦樓一樓玄關、辦公室（大門階梯、雕塑臺、川堂、電梯前走廊、總務處學務處內及前通道）	高三信
校門口內磁磚廣場通道、晨曦樓地下室停車場	高三忠
晨曦樓 1-4 樓旋轉梯(含陽台)及五樓陽台、晨曦樓五、六樓樓面垃圾及辦公室後面垃圾桶清空	高三孝
文馥樓 1、2 樓辦公室（含倒垃圾）、升旗台、走廊、水槽、B1~4 樓樓梯清理	高三和

- (六) 近期梅雨來襲，請各處室辦公室隨時做好登革熱防疫工作，注意積水容器，積水容易產生孑孓，請各處室辦公室及導師室能協助配合，做好「巡、倒、清、刷」等步驟，防疫工作大家一起來，謝謝大家。
- (七) 請各班導師注意班級同學有無吸菸狀況，請通報學務處或衛生組，另外電子煙害也有青少年使用拿來做為戒菸替代品，內容成分含有尼古丁，成癮者容易誘患精神疾病，其含有甲醛、乙醛…等致癌物，且爆炸風險高，它會採換不同包裝，讓人家感覺新穎、好奇，想要去嘗試。菸、檳、電子煙碰不得，一旦上癮對身心都是很大傷害，健康促進大家一起來，用運動剷除不良喜好。
- (八) 107 年 6 月初本校「健康促進學校成效統計基本資料調查」統計中發現「過去 30 天內我在校園曾經暴露在二手菸的環境下嗎？」該選項回答是的比例有上升趨

勢,且對象來源多為「校外人士」,為締造健康友善校園環境,推行無菸校園,請大家若有發現校外人士在校園內吸菸請予以制止,共同落實無菸校園。

- (九) 各班外掃區所需掃具,於開學日 8 月 30 日(三)開始可提出申請。8 月 30 日(四)~9 月 5 日(三)中午 12:40~13:10 可以領取。9 月 10 日(一)起每週三可換發損壞掃具。107 學年度上學期掃具申請以先請後發的方式辦理。
- (十) 暑期輔導期間,持續補助有申請午餐補助的同學。
- (十一) 本校安親場所認證於 107 年 4 月到期,因應明年校務評鑑,擬續申請安親場所認證,故於 107 年 6 月 29 日(星期五) 13:00~14:30 假本校雋永樓地下 1 樓學生活動中心辦理 CPR+AED 急救訓練研習;另因 AED 安心場所之認證作業原則中,規範所有員工需完成 CPR+AED 教育訓練達 70%,故請同仁務必踴躍參與。
- (十二) 營養午餐期末有獎徵答,國小部已於 6 月 13 日朝會時完成抽獎,國中部已於 6 月 20 日由國中教師抽獎完成。並已於 6 月 15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四次營養午餐會議。感謝各位委員在會議中給了相當多的建言與改進方針,讓這學期營養午餐業務推展順利。
- (十三) 為防範流感、新型 A 型流感、腹瀉、腸病毒、登革熱等流行,請做好自主健康管理,如有類流感症狀,請即刻戴口罩及就醫,落實「生病不上課、不上班」、「正確勤洗手」之原則。
- (十四) 暑期出國旅遊旺季將至,全球各地仍有各式傳染病流行疫情,建議民眾出國可先至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查詢當地疫情狀況及健康旅遊資訊,如必要時可前往國內 27 家旅遊醫學門診合約醫院諮詢,並採取適當預防措施。疾病管制署提醒出國民眾依循下列「健康旅遊五大要訣」確保旅遊健康,保障旅途健康:
 - 1. 出發前於疾管署「國際旅遊與健康>旅遊醫學處方箋」網頁,檢視最新傳染病疫情及預防方式。
 - 2. 如需使用預防性藥物、接種疫苗,應於出發前 4 至 8 週至旅遊醫學門診諮詢。
 - 3. 旅途中注意飲食及個人衛生、妥善防蚊、並避免接觸及逗弄動物。
 - 4. 旅途或返國途中出現發燒、咳嗽、腹瀉、出疹等症狀,應於入境時主動向機場、港口的檢疫櫃檯報到,由檢疫人員協助及衛教。
 - 5. 返國後 21 日內,如出現疑似傳染病症狀,應立即就醫並告知醫師旅遊史。
- (十五) 本校 107 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申請「健康體位」與「環境保護教育」等二個議題,並於 4 月起已陸續辦理相關活動。歡迎同仁不吝指教。

【體育組】

- (一) 本學期各項校內外體育賽事皆圓滿成功,感謝各處室、各位同仁們協助幫忙。

(二)新學年度各項體育競賽將以慶祝四十周年為主題籌辦，除既定運動賽事之外，原訂年底之馬拉松競賽目前正在商議將以多元面貌呈現，一旦有了決議將立即告知全校師生。

三、葉主任教官憶蓉報告：

(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度暑假「探索成長營」【FUN 暑假囉！擁抱山海趣】，為提供學子暑假多元探索體驗學習活動，規劃辦理 107 暑期專案：

樹攀、柴山生態與地心探險：<https://goo.gl/QdyFtS>

獨木舟、龍舟與立式划槳：<https://goo.gl/8tcUsM>

攀岩與飛盤：<https://goo.gl/4mLJBd>

定向越野、樹攀與射箭：<https://goo.gl/gyWphf>

本校承辦樹攀、柴山生態與地心探險。鼓勵學生走出戶外、遠離 3C 產品，增加自信、認識自我，增進親子關係，並經驗高雄城市之美，達到鍛鍊體魄、培養進取精神與問題解決能力。

(二)加強中午午休秩序：宣導學生配合學校作息。

目前中午午休學生晚回教室狀況如下：倒垃圾回收、社團活動(部分社團沒有注意音量)、班級打掃、問老師問題等。提醒學生午休時間為 12:40-13:10，不得吵鬧干擾他人，要尊重他人。

(三)感謝各班導師協助要求班級離開教室，確實將電燈電風扇等電源關閉，節約愛惜能源使用。

(四)教室在上課日 18:00 時之後及例假日，教學區全面嚴格實施門戶管制。除非有校園危安因素，由學校師長同意後聯絡警衛，方得彈性進入教學區；各辦公室除非該辦公室人員同意後聯絡警衛，並由警衛陪同，方得彈性進入；若有緊急校園危安因素，則由警衛聯絡教官或總務處處置之。感謝老師加強提醒學生離開前學用品要自行檢查帶回。

(五)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探索學校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學生探索教育體驗活動」實施計畫

1. 高空探索：高中一年級(含)以上
2. 低空探索：國小五年級(含)以上
3. 獨木舟：國小五年級(含)以上
4. 柴山生態人文歷史導覽與探洞：國小三年級(含)以上
5. 柴山地心探險：國小五年級(含)以上
6. 攀岩：週一下午-國中一年級(含)以上、週三上午-國小三年級(含)以上
7. 定向越野：國小三年級(含)以上
8. 射箭：國小六年級(含)以上
9. 立式划槳：國小五年級(含)以上
10. 龍舟：國小五年級(含)以上
11. 樹攀：國小四年級(含)以上
12. 飛盤：國小三年級(含)以上

教育局探索學校 <http://goo.gl/sKdi4o> 報名

路徑：探索學校首頁/網路選課系統/我要報名/以各校帳號密碼登入/107-1 學生探索體驗課程。

預計網路搶課報名時間：自 107 年 8 月 28 日上午 08：00 起額滿為止。

(六)要求學生團體紀律守時守份，並持續加強學生法治觀念，對於不按時作息、不假外出及不當使用手機仍列為重點工作，持續對學生安全與紀律問題做努力，近日協助處理多起學生事件(不假外出車禍送醫、性平問題、風紀股長點名不確實、心情不好不假外出、上課中失蹤…等)，教官同仁亦本著教育理念，請上課時間留意學生到勤狀況，以便掌握處理先機。

(七)暑假期間萬一有關學生緊急意外事件資訊，煩請老師務必撥打校安專線 771-2869(均有教官接聽)，以利學校及時處理及校安回報(凡上媒體、叫救護車緊急送醫、家暴等重大校安事件請立即電話連絡)。

僅代表教官們感謝各處室同仁及老師們在各方面所給予之協助與支持。

四、總務處許主任峰銘報告：

(一)本校近三年(105-107)1-6月用電電費帳單整理如下：1-6月份(至6/25)用電度數較去年同期減少43400度。電費支出較去年同期減少45萬4262元。

用電月份	用電度數(度)				電費(元)			
	105年	106年	107年	增減	105年	106年	107年	增減
12(前一年)	78400	68800	62400	-6400	326424	231023	221559	-9464
1	64000	57400	57600	+200	274189	205627	200206	-14885
2	45600	49600	41200	-8400	225597	189870	168963	-20907
3(開始漲價)	77000	69600	66600	-3000	314621	229006	226091	-2915
4	79600	68600	72000	+3400	299782	221279	247704	+26425
5	108200	95400	103000	+7600	375299	284845	325580	+40735
6(107預估)	109000	101400	93000	-8400	420780	342197	35萬以上	+20000
累計增減比較	減少15000度(未扣除場地活化政策用電)				增加4萬元以上			

1. 本校於106年5月開始教室與專科教室冷氣開放時間由10：30至15：30，前後各延長半小時改為10：00開放，16：00關閉。於106年四月未開放冷氣使用，107年四月開放冷氣(較往年提前1個月)使用結果：單月用電度數增加3400度，單月電費增加2萬6千多元。梅雨季遲到，導致5月底高溫，單月用電度數增加7600度，單月電費增加約4萬1千元
2. 台電公司於2018年4月1日學校用電漲價每度變化如下表：(約上漲3~5%)，於

6月1日後進入夏月用電價格(6-9月,每月基本電費增加約3萬7千元),下半年可能會有第二次調漲,用電支出電費會更高,請大家節約用電。請大家多多支持總務處節約能源作法與後續校內用電調整計畫,當環境中人數過少時(通常為四分之一以下),請盡量勿開啟冷氣電源。

二段式時間電價				單位：元			
分 類				107年4月		105年4月	
				夏 月 (6月1日至 9月30日)	非夏月 (夏月以外 時間)	夏 月 (6月1日至9 月30日)	非夏月 (夏月以外 時間)
基本電費 (每瓩每月)	經 常 契 約			223.60	166.90	223.60	166.90
	非 夏 月 契 約			—	166.90	—	166.90
	週六半尖峰契約			44.70	33.30	44.70	33.30
	離 峰 契 約			44.70	33.30	44.70	33.30
流動電費 (每度)	週一至 週五	尖 峰 時 間	07:30~22:30	3.29	3.17	3.13	3.03
		離 峰 時 間	00:00~07:30 22:30~24:00	1.41	1.31	1.35	1.26
	週六	半尖峰時間	07:30~22:30	1.97	1.87	1.97	1.87
		離 峰 時 間	00:00~07:30 22:30~24:00	1.41	1.31	1.35	1.26
	週日及 離峰日	離 峰 時 間	全 日	1.41	1.31	1.35	1.26

3. 本校依教育部函：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省電、省油、省水、省紙）專案』計畫」規定，列為 EUI 基準值為 $33 \text{ kWh/m}^2 \cdot \text{year}$ 限定用電量之機關學校，105 年以後並不在強制要求節電比例，而是以 EUI 基準值 $33 \text{ kWh/m}^2 \cdot \text{year}$ 為學校年度用電量之限制，而學校樓地板面積共計為 29613 m^2 ，兩者相乘即為學校未來幾年用電度數限制 977229 度。104-106 年結報狀況已完成如下：

項目	104 年用電狀況	105 年用電狀況	106 年用電狀況
本校實際用電度數	1047800 度	988400 度	947685 度
經濟部場地活化政策可扣減	52758 度	47692 度	44480 度
場地活化政策學校收入	89,3114 元	104,7260 元	102,9845 元
場地活化政策扣減後度數 (目標 977229 度)	9950742 度	968108 度	903205 度
EUI 值 (標準= $33 \text{ kWh/m}^2 \cdot \text{year}$)	32.95	32.69	30.50
節電率 (104 年為基期)	0%	-0.77%	-6.65%

4. 暑假與未來用電開放目標與節能作法：

- (1) 7/23~8/16 國高中部暑假輔導課教室與老師辦公室冷氣開放時間為 09:00~15:00, 由於前二年暑假, 有老師發現部分同學於非上課時間, 少數人在教室使用班級冷氣卡, 有少數人佔用學校資源的情況, 今年下午時段會加強查看, 也請大家能幫忙。
- (2) 暑假晨曦樓與行政單位全天班冷氣開放時間為 10:00~16:00, 半天班開放時間為 09:00~12:30。若辦公室人數過少, 也請斟酌冷氣電源之開放。

(3) 雋永樓實驗室(1-6樓)冷氣使用儲值卡估價已完成裝設，請用班級卡使用冷氣。

(4) 國小部於106年11月全部汰換t5燈管，每日省電達100-200度，雋永樓實驗室也已申請t8燈管汰換成led(經費不一定會過)。也請大家協助廁所，走廊與相關場所的隨手關燈。

5. 為使學校教學環境能達到一定的舒適度，總務處採取總量管制作法，以每年11月份為用電緩衝管制期，藉由冷氣用電的逐日監控來達到年度目標。

6. 晨曦樓冷氣老舊，使用時間已經16~17年，損壞狀況十分嚴重(部分主機傾斜)，已於105-106年更新晨曦樓1-3樓冷氣主機，更新後，除可節約維修費外，預計亦可產生省電功效，108年度預計更新晨曦樓5樓冷氣主機，未來可以進而考慮延長冷氣使用時間。同時感謝大家對於節能減碳工作的支持。總務處已將晨曦樓老舊冷氣主機列入未來主要預算項目，並會持續執行晨曦樓與三大會議廳的冷氣電源控管政策，期望將今年冷氣省下的經費(希望減少場地收入支援)，用在學校設備修繕與更新上，而能為大家創造更好的工作環境。也請大家依考量溫度與教室人數，依實際需求開關冷氣開關，當用則用，當省則省。把學校的經費與資源用在最大多數人身上。

(二) 今(106)年12-5月水費帳單整理如下：請大家協助聽到漏水聲通知總務處。

	用水度數(度)				水費(元)			
用水月份	105年	106年	107年	增減	105年	106年	107年	增減
1	1048	935	879	-56	18645	16752	15814	-938
2	623	705	653	-52	11526	12899	12028	-871
3	1106	1022	1044	+22	19615	18208	18577	+369
4	935	861	1180	+319	16751	15514	20855	+5341
5	909	988	1237	+249	16318	17079	21809	+4730
累計增減比較	增加 482 度				增加 8631 元			

(三) 總務處-前瞻數位計畫本校進度：

1. 國中小部分 4.5.2 部分已於4月25日核准156萬之經費申請，將進行規劃如下：

物品費	6	無線投影系統(教室用)	與高中部分計畫經費合併後採購 (未達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下採購)
一般教室資訊應用 整合控制設備	18	整合教室資訊設備管理(含講桌內網路線汰換)	(達公告金額十分之一採購) 規劃校內需求後,進行招標採購 合併高中部經費處理
14吋(含)以上 Core i7筆記型電腦	18	教室專用電腦使用	107年度共同供應契約於7月5日始可訂購 與高中部分計畫經費合併後採購
教室無線擴音設備	18	教室音訊設備主機與無線麥克風(教室用)	(達公告金額十分之一採購) 規劃校內需求後,進行招標採購 合併高中部經費處理
5000流明(含)以上單槍投影機	12	整合教室資訊設備管理,原單槍設備汰換	107年度共同供應契約於7月5日始可訂購 與高中部分計畫經費合併後採購

2. 高中部分 4.5.2 部分已於 6 月 22 日送第三次修改計畫(共 218 萬之經費申請), 等候核准中:

項目	數量	施作位置與用途
網路線汰換	14	生活科技與實驗室 網路線cat 5e 汰換成cat 6
無線麥克風	10	高中一般教室互動教學使用
無線投影分享器	4	生活科技與實驗室互動教學使用
教室無線音訊廣播系統	24	高中一般教室互動教學使用
互動式無線投影伺服器	1	生活科技多機(筆電,手機)互動教學使用
多軸飛行器教學模組	1	生活科技教室使用
熱轉印機	1	生活科技教室使用
噴砂機	1	生活科技教室使用
帶鋸機	1	生活科技教室使用
電腦教室用防火牆	2	資訊科技教室使用
無線音箱麥克風	1	資訊科技教室使用
一般教室資訊應用整合 控制設備	24	整合教室資訊設備管理
14吋(含)以上Core i7筆記型電腦	24	專科教室與一般教室專用電腦使用
Core i7桌上型電腦主 機	4	實驗室專用電腦使用
5000流明(含)以上單 槍投影機	5	整合教室資訊設備管理,原單槍 設備汰換

(四) 校內廣播系統已測試完畢,以各位桌上話機即可對全校或單班廣播,廣播方法與編號如下,並請勿於上課時間廣播,避免干擾大家作息。

使用方法

※全區廣播：拿起話筒撥88再按「999」再按“#”鍵，此時會響起前奏四響音樂鈴，當前奏音結束即可使用電話進行廣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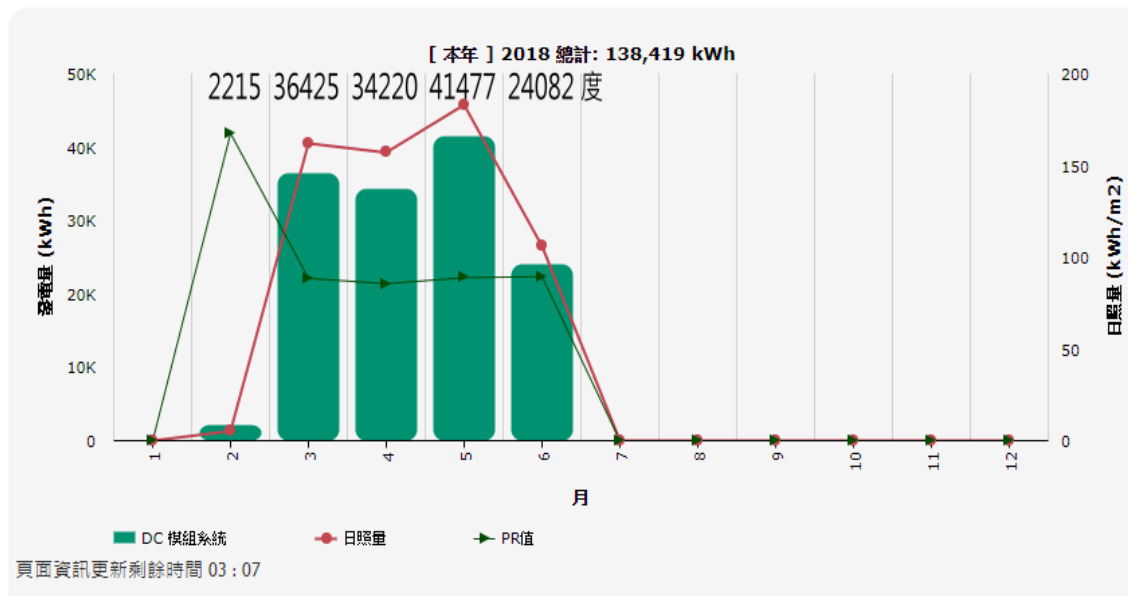
※教室廣播：拿起話筒撥88再按「教室分機號碼」再按“#”鍵，此時教室內會響起前奏四響音樂鈴（電話端聽不到，所以要等5秒），當前奏音結束即可使用電話進行廣播。

※當廣播結束後，掛上話筒時會響起後奏四響音樂鈴

班級	分機號碼	班級	分機號碼	班級	分機號碼
高一仁	401	高二仁	501	高三仁	601
高一義	402	高二義	502	高三義	602
高一禮	403	高二禮	503	高三禮	603
高一智	404	高二智	504	高三智	604
高一信	405	高二信	505	高三信	605
高一忠	406	高二忠	506	高三忠	606
高一孝	407	高二孝	507	高三孝	607
高一和	408	高二和	508	高三和	608

班級	分機號碼	班級	分機號碼	班級	分機號碼	班級	分機號碼	班級	分機號碼
國一仁	101	國二仁	201	國三仁	301	小一	701	專科教室	801
國一義	102	國二義	202	國三義	302	小二	702	戶外喇叭	802
國一禮	103	國二禮	203	國三禮	303	小三	703	走廊喇叭	803
國一智	104	國二智	204	國三智	304	小四	704		
國中辦公室	105					小五	705		
						小六	706		
						小學辦公室	707		
						高中辦公室	7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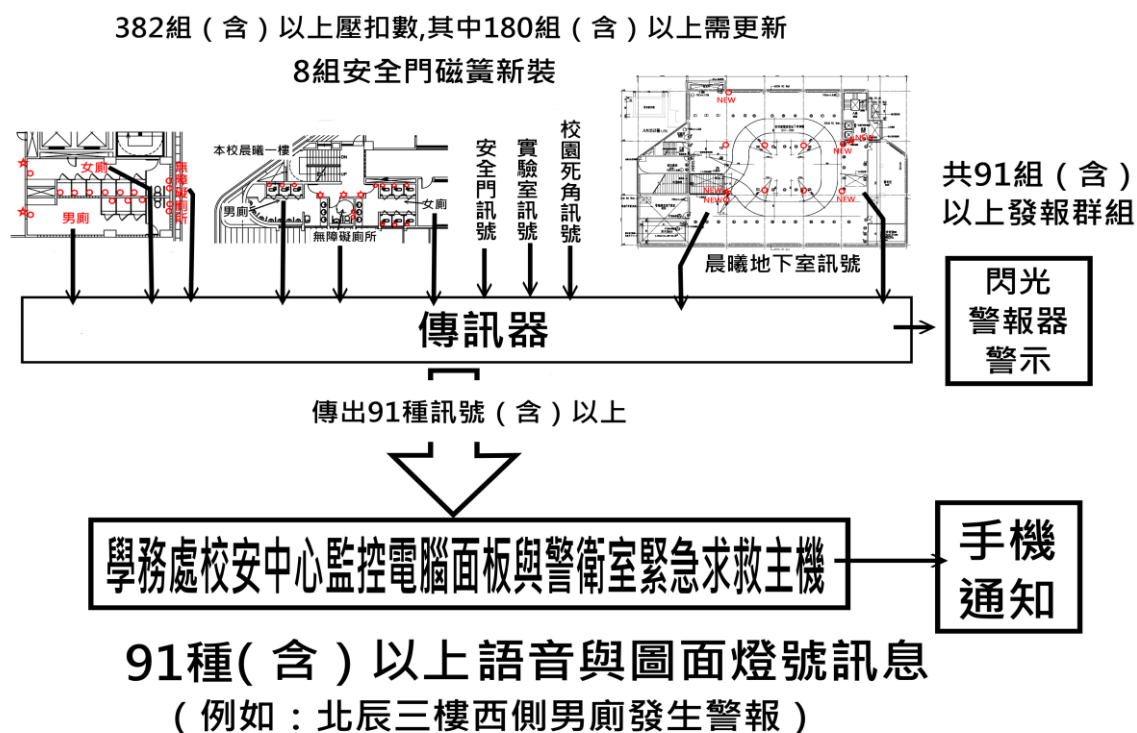
（五）晨曦樓, 文馥樓, 雋永樓樓頂的太陽能電板已經於 107 年 2 月 12 號正式併聯發電，系統設計發電量為 212 KW，由於是採標租作業，本校收入占賣電給台灣電力公司費用（每度 4.811 元）的 8.4%，預計每年能收入 120000 元以上的租金，至 6/25 為止已發電 138429 度，學校可收入約 5 萬 6 千元。此租金與當年發電量有關，但由於樓上太陽能工程完工後有高電壓的變壓器以及相關太陽能發電設施，故屋頂不能隨意進出，以免發生危險，所以請要到晨曦樓, 文馥樓, 雋永樓樓頂的老師和同學請先到總務處登記，經總務處與發電廠商協調後才能進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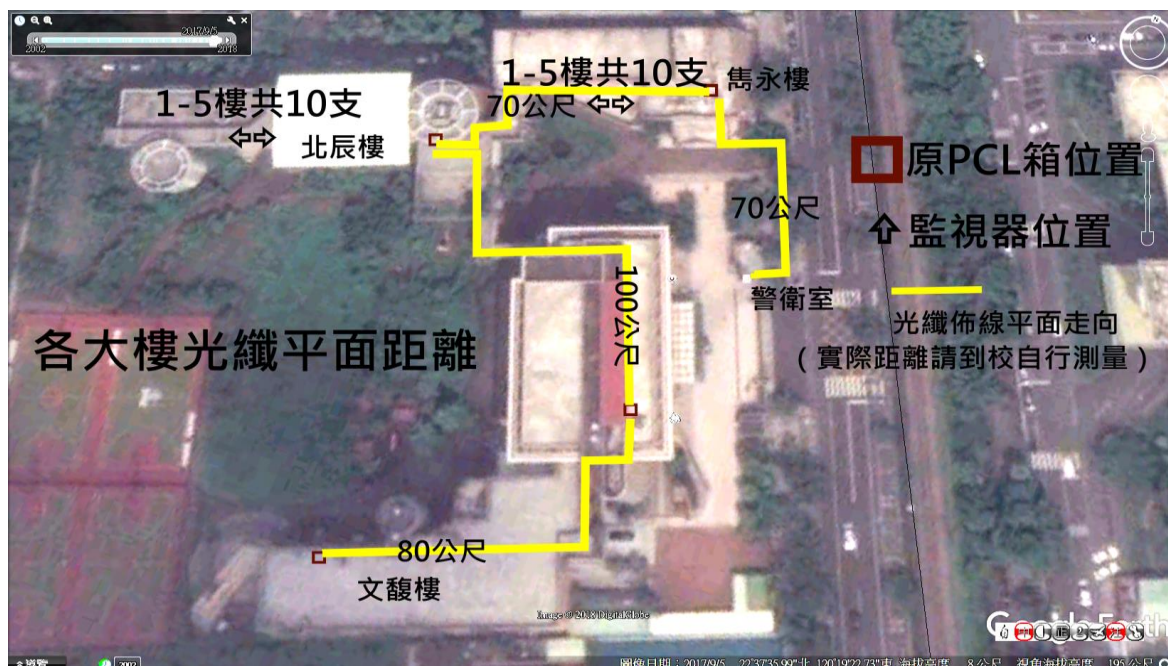
（六）總務處申請執行強化校園安全防护工作設備採購, 已於 4 月 18 日核准 60 萬之經費申請，將進行規劃如下：

1. 建置校園緊急(死角)求救系統 (含主機, 傳輸介面與末端閃光警報器與壓扣的新增與更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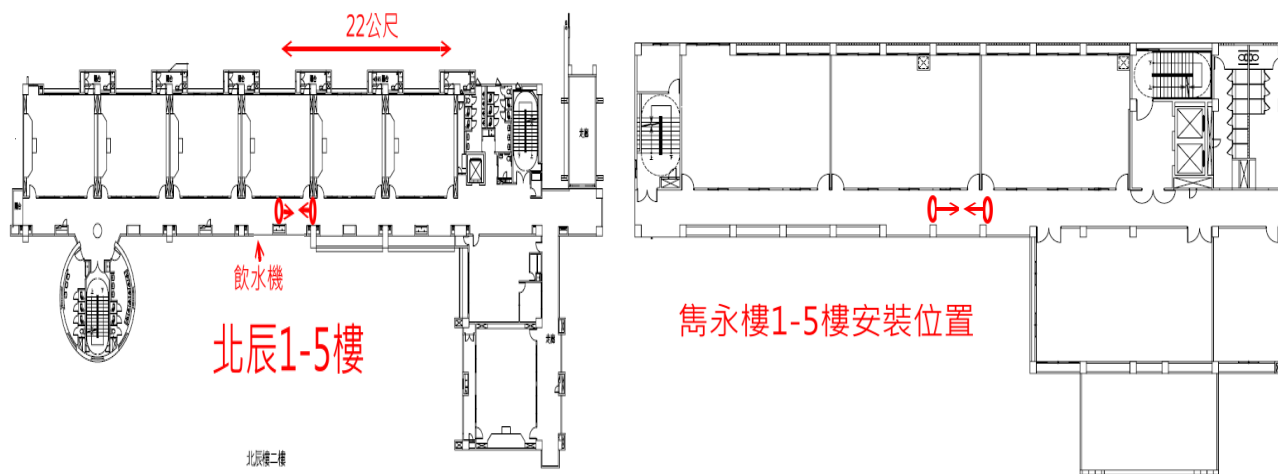
緊急求救鈴與通報系統架構圖



2. 搭配求救系統, 建置各大樓到監視主機室的監視網路光纖、新增北辰樓與雋永樓走廊監視器與更換其他樓層老舊的監視鏡頭。光纖佈線圖如下:



3. 新監視器安裝位置: 安裝位置如下紅色圈處。



(七) 總務處申請 107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因應新課綱規劃總體課程實施所需課室空間及適性學習空間活化需求改善計畫, 已於 6 月 28 日提出 77 萬元的申請, 尚待國教署核准, 將進行規劃如下:

項次	施作內容	備註
6 樓 化學 實驗室	化學實驗室牆面防水處理	化學實驗室東, 西與南側
	牆面櫥櫃移置與復原	化學實驗室南側
	化學實驗室實驗桌邊條修復	8 張桌子
	實驗桌面紬晶板破裂更新	實驗安全
	化學實驗室外牆雨遮	防實驗課時雨水潑入
	網路配線	5 組(預備建置 2 組無線 AP)
	無線麥克風主機喇叭	1 個
	手持無線麥克風	2 個
	節能扇	18 組
	抽排風扇	4 組
5 樓 物理實 驗室	實驗室 T8 燈具汰換 led 燈	36 組
	網路配線	4 組(預備建置 2 組無線 AP)
	無線麥克風主機喇叭	1 個
	手持無線麥克風	2 個
4 樓 地科實 驗室	實驗室 T8 燈具汰換 led 燈	36 組
	網路配線	4 組(預備建置 2 組無線 AP)
	無線麥克風主機喇叭	1 個
	手持無線麥克風	2 個
3 樓 生物實 驗室	實驗室 T8 燈具汰換 led 燈	36 組
	網路配線	4 組(預備建置 2 組無線 AP)
	無線麥克風主機喇叭	1 個
	手持無線麥克風	2 個

(八) 暑假外借場地整理如下 (至 6/25 止)

日期	時間	地點	活動
7月1日	全天	北辰雋永36間教室	指考
7月2日	全天	北辰雋永36間教室	指考
7月3日	全天	北辰雋永36間教室	指考
7月6日	18:00-22:00	高中音樂教室	台美音樂分享I
7月13日	12:00-22:00	高中音樂教室	台美音樂分享I
7月13日	全天	國一智 高二義/禮/智	補考
7/16-7/19	8:30-16:30	國一仁	不插電夏令營
7月21日	14:40-17:30	活動中心	考試分發志願選填講座
7月23日	13:00-16:00	活動中心	青年尬科學(台大科教中心)
7月28日	全天	全校	專技高考
7月29日	全天	全校	專技高考
7月30日	8:00-13:00	活動中心	青年尬科學(台大科教中心)
8月2日	13:00-17:00	活動中心	急救教育訓練
8月11日	全天	全校	司法人員特考
8月12日	全天	全校	司法人員特考
8月13日	全天	全校	司法人員特考
8月16日	全天	國高中音樂教室、304、校史室、6F禮堂	亞洲高大宜研討
8月17日	全天	國高中音樂教室、304、校史室、6F禮堂	亞洲高大宜研討
8月18日	全天	國高中音樂教室、304、校史室、6F禮堂	亞洲高大宜研討

五、人事室蘇主任月琴報告：

(一)人事異動：

職 稱	姓 名	異 動 原 因	生 效 日 期
約僱職務代理人	吳○嫻	代理期滿	107.03.01
管理員	陳○娟	侍親留職停薪復職	107.03.01
教道教育資源中心專任助理	張○婷	新到職	107.03.26
專任教師	黃○文	去世	107.04.15
專任教師	顏○珍	育嬰留職停薪復職	107.07.01
代理教師	高○宏	代理期滿	107.08.01
代理教師	郭○萱	代理期滿	107.08.01

(二)本校辦理一卡通識別證請尚未繳交 1 吋或 2 吋大頭照照片或電子檔之同仁，請 email 至 mary2306@tea.nknush.kh.edu.tw)，若無電子檔繳交照片亦可，此證

兼具識別證功能及可儲值搭捷運、公車、火車，同時作為高師大圖書館借書證用。

- (三)雲端差勤系統自 106 年 8 月實施同仁已漸熟悉操作，登入方式：(學校網頁首頁—行政系統—雲端差勤系統，帳號：身分字號、密碼：1234)。若同仁請假請務必告知職務代理人，職務代理人必需上差勤系統簽核，假單才會循流程完成請假程序。
- (四)107 學年度擬聘任代理教師 2 名(高中部公民科 1 名、歷史科 1 名、高中部歷史科 1 名)，6/27-7/2 網路報名及繳費、7/9 初試、7/12 複試。
- (五)茲因「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暨「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訂於本(107)年 7 月 1 日實施，本校業已依規定將相關退休(職)所得重新計算函及其附表雙掛號郵寄退休同仁收執在案，並依規定自本(107)年 7 月 1 日起以新標準製發退休人員退撫金。
- (六)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轉行政院修正「各機關加班費支給要點」及各機關員工各項補休規定，加班補休期限由原規定 6 個月延長至 1 年，為利差勤管理及增加運用補休之彈性，各機關員工各項補休期限，統一規定於 1 年內補休完畢，並以「時」為計算單位，自 107 年 5 月 1 日生效。(國教署 107.4.23 臺教國署人字第 1070045160 號書函)
- (七)高級中等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實施要點第七點修正規定，兼任、代課教師每週兼任、代課時數，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兼任及代課併計以不超過九節為原則。但課程不可分割或特殊情形報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兼任、代課時數，校內、外應合併計算。本校校長、專任教師或代理教師在本校兼任、代課者，適用前項之規定。(國教署 107.5.18 臺教授國部字第 1070036633C 號函)
- (八)公務人員為性平法之適用對象，又留職停薪辦法第 5 條第 2 項係參照性平法第 22 條所作規範。爰公務人員如有親自養育雙(多)胞胎子女之需求，即屬留職停薪辦法第 5 條第 2 項但書所稱正當理由，縱其配偶未就業，仍得依留職停薪辦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1 款或第 2 款規定，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機關並不得予以拒絕。(銓敘部 107.4.2 部銓四字第 10743649091 號函)
- (九)銓敘部函以，夫妻同為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於養育 2 名以上之 3 足歲以下子女，且依規定同時辦理育嬰留職停薪者，得同時請領不同子女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國教署 107.6.15 臺教國署人字第 1070065824 號書函)
- (十)106 年至 107 年「築巢優利貸」，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承作。方案說明如下：(1)辦理期間：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為期 2 年。(2)適

用對象：全國各機關、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所屬編制內員工（不含試用人員及約聘僱人員）。(3)貸款利率：按郵政儲金 2 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1.095%）固定加碼 0.465% 計算，機動調整。(4)貸款期限：最長為 30 年。(5)洽詢電話：0809-066-666 按 3(中信銀各分行)。

(十一)106 年至 108 年「闔家安康」，由中國人壽承作。方案說明如下：(1)辦理期間：自 106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為期 2 年。(2)適用對象：中央及地方各機關編制內現職員工（含各機關派駐海外人員、約聘僱人員）及其配偶、父母、子女。(3)洽詢電話：0800-098-889(中國人壽)。

(十二)有關全國公教員工網路購書優惠方案專屬主題活動「百貨商品主題特展」訊息，請轉知同仁多加利用。旨揭專屬優惠活動共計 2 檔次，相關訊息請詳見以下網頁：(餐桌上的臺式生活：<https://goo.gl/ZXcJCD>；這學期我有偉大的夢想：<https://goo.gl/prxZmf>)。(據國教署 107.3.2 臺教國署人字第 1070023613 號函)

六、主計室謝主任璧如報告：

(一)本校校務基金執行情形，每月月報及最新法規等訊息，張貼於學校首頁主計室公告或主計室網頁主計公告、報表查詢請參閱。

(二)本校 108 年校務基金預算案，依國教署核給經、資門額度、移列、預估年度中補助及自籌等，彙總編製送審，修正編列如下：

1. 經常收入 1 億 7,556 萬 8 千元(含額度 1 億 6,106 萬 8 千元、預估年度中補助 995 萬 6 千元、自籌 454 萬 4 元)。
2. 經常支出 1 億 9,059 萬 4 千元。
3. 預計本期短絀 1,502 萬 6 千元(係折舊及攤銷費用等)。
4. 資本支出 1,085 萬 1 千元(含額度 298 萬 9 千元、預估年度中補助 776 萬 2 千元、自籌 10 萬元)。
5. 「其他政府機關專案補助收入指定資本門」、「捐贈」、「學校以代收款」購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應透列預算。
6. 行政院修正「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強化預算編製作業精進措施」(張貼主計公告請參閱)。

(三)行政院主計總處為擴大內部審核資訊共享，以利各界充分掌握及了解內部審核相關規定及作業，行政院主計總處網頁/重點關注/友善經費報支專區，也可由主計室網頁/法令規章/友善經費報支專區直接連結，請多加利用。

(四)業務宣導：

1. 行政院主計總處網頁/政府內部控制/違失案例，請自行參閱，將部分案例掛主計室網頁/法令規章/主計總處違失案例方便同仁參閱。
2. 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第四條：出差事畢，於十五日內檢具出差旅費報告表，連同有關書據一併報請機關審核。
3. 103年2月18日主會財字第1030500096A號函，取具紙本電子發票時，請告知營業人登打機關統一編號(81141938)，又為利嗣後電子發票如有模糊時之查考，併請於發票或申請動支經費文件等註記發票字軌號碼。
4.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國教署前身)已多次來函重申「各機關對經管之款項應確實檢討，無論其來源係公款或私人款項，均應依會計法、國庫法等規定存管，並予以記錄及於會計報告內表達，不得再有帳外帳之情事，否則將嚴予追究首長及相關失職人員責任」；另各處室如向學生收取款項務必遵守「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等相關法令規範。
5. 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第3點，各機關員工向機關申請支付款項，應本誠信原則，對所提出之支出憑證之支付事實真實性負責，如有不實應負相關責任。

七、輔導室簡主任文英報告：

再次誠摯地感謝各位師長、家長和同學們本學期以來對輔導室團隊的各項協助與支持。以下彙整本學期各項輔導工作成果：

(一)輔導夥伴

1. 感謝本學期兩位實習生～高師大復健諮商所碩士班的輔導科教育實習老師王○婷以及該所博士班研究生陳○華進行諮商實習。他們參與並協助輔導活動課程教學、個別諮商、帶領國小部小團體諮商，還有相關的心理衛生和輔導活動，傑出的工作績效令人肯定！
2. 107學年度我們將加入四位生力軍，人員名單如下：

實習生身份	姓名	就讀校系
教學實習老師	施○妤	高師大教育系和事業經營系雙主修
	蔡○穎	彰師大輔導諮商系
全職諮商實習心理師	黃○瑄	彰師大輔導諮商所
	陳○伶	高師大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所

(二)高中生涯輔導

時間	主題	說明
107/1/30	高三自傳與備審資料書寫工作坊	邀請黃○老師帶領高三同學完成自傳初稿，並由菩提居校友協助學弟妹依申請校系特色修改自傳與讀書計畫內容。
107/2/23	台大電機系宣導；電資學群介紹	邀請 104 級校友涂○銘回校分享
107/2/24	如何用學測分數申請大學校系	邀請本校歐○昌老師精闢分析
107/2/27	成大歷史系宣導	邀請 105 級校友劉○回校分享
107/3/2	警大宣導	邀請 105 級校友劉○玟、許○修回校分享
107/3/9	生涯講座「用心冒險，勇敢超越」	邀請顧明翰先生到校分享個人生命的體會，感謝高二同學們對本講座給予熱烈的迴響。
107/3/16	警專宣導	邀請 105 級校友張○詠、陳○齊回校分享
107/3/16	高三面試技巧講座	高師大進修學院院長譚○純教授指導同學們面試應有的態度和準備方向
107/3/22	澳洲雪梨大學宣導	校方代表 Alex Yu 到本校宣導分享
107/3/23	台師大光電工程學士學位學程宣導	邀請系所教授宣導，這是新設的學位學程，師資多以光電所教授為主
107/3/27	英國大學八校聯招說明會	ISC 中心代表宣導英國升學管道與部份學校特色
107/4/2-24	高三模擬面試共十八場	共七十餘位同學參與本學年度模擬面試，得到很適切的指導
107/4/25	澳洲升學宣導講座	邀請澳洲留學中心代表吳悅小姐主講
107/5/14- 107/6/8	甄選入學經驗談，入班宣導共十六場	透過高三各班導師推薦，組織已用繁星、申請方式錄取大學之高三生至高一二各班分享升學經驗。感謝高三導師推薦優秀的「講師群」讓

		本活動受到學弟妹好評。
107/7/21	如何用指考分數選填 大學校系	即將邀請多元策圖書出版社牟國陶老師為高三學生主講今年指考的落點與志願選填策略。

(三) 國中小生涯輔導

1. 本學期所執行的國中和國小生涯輔導活動彙整如下表

時間	主題	說明
107/3/6-13	國三第一次模擬選填個別輔導	於第一次模填完畢未錄取名單 15 位學生進行個別輔導，了解選填情況與未錄取可能原因。
107/3/8	國一生涯發展教育家長手冊內容導師說明會	協助國一各班導師了解教育部發行之「家長手冊－親子話生涯築夢好未來」，並於班親會時間發送手冊並宣達重要內容。
107/3/31	職場達人分享班級講座	建築業的現況與發展（國一智）
107/4/9-13	國三第二次線上模擬志願選填	本次為第二次模擬練習，學生除了熟悉操作介面與流程外，亦依據個人模擬考成績仿真選填。
107/4/30-5/2	國三第二次模擬選填個別輔導	第二次模填完畢未錄取名單 7 位學生進行個別輔導，了解填情況與未錄取可能原因。
107/4/10-27 107/6/4-8	國二性向測驗實施與結果解釋	由輔導活動任課教師於課程中進行線上施測，並於期末進行結果解釋，協助學生了解個人天賦能力，測驗報表並張貼於學生個人的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
107/5/9	教師技職教育體驗與參訪活動（校外參訪）	與中山工商合辦教師生涯體驗活動，本次以美容職群為主軸，參與對象主要為國中部教師，老師們透過講授說明和體驗課程更了解美容職群的學習和工作內容。
107/5/18	職業探訪之旅（校外參訪）	國一仁班參訪義守大學日本語學系體驗日本茶食文化、舞蹈欣賞與和服

		體驗；並參訪台灣傳統建築與中國文化之美。特別感謝導師陳○絮老師費心安排。
107/5/24	五專升學方式與發展講座	邀請文藻外語大學黃○蘭組長為國三同學們介紹五專入學方式與生涯發展方向。
107/5/24-28	技職教育宣導講座	邀請中山工商教師於會考後至國三各班說明高中與高職學習內容與未來發展
107/5/28-6/6	國三「魚菜共生」產業參訪與探索教育體驗生涯活動（校外參訪）	輔導室、教官與國三導師合作，帶領國三各班於會考後進行一系列生態農場的體驗與探索教育活動，給國三同學留下了美好而珍貴的回憶。
107/5/31	國三技職教育體驗活動（校外參訪）	全體國三學生分組至海青工商進行土木科手機架、資訊科閃燈、建築科帝國大廈、室設科竹筷製作等實作體驗活動。特別感謝羅笙豪老師接洽與規劃。
107/6/1	國三生涯講座	邀請復華中學詹○宗主任談高中職的學習與心理調適
107/6/1	小六「當個快樂的國中生」生涯輔導	邀請附小畢業的國三學生到班做學習經驗分享，協助小六畢業生對國中生活更有心理準備與自我期許。感謝小六導師曾○衛老師的從旁協助。
107/6/11-13	醫藥衛生學群的產業發展與升學概況	邀請輔英科大護理系教授團隊至國二各班進行宣導講座
107/6/11-13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生涯檔案與學生生涯輔導記錄手冊抽查	於每學期末定期進行學生生涯輔導記錄手冊與生涯檔案的資料更新補充及抽查作業

2. 本校學生在本學期高雄市技藝競賽表現優異，得獎名單如下：

班級	學生姓名	得獎項目
國三仁班	王勗至	獲化工群生活化學品製造組全市第二名

國三仁班	吳宥薰	獲餐旅群廚藝製作組全市第五名
國三智班	林書羽	獲機械群電腦繪圖組全市佳作

3. 此外在國中技藝教育部分，已於3月22日、4月2日召開親師及學生共兩場說明會，於4月11日進行遴輔會議，預計107學年度上學期會有16名國三生參加與中山工商合作之技藝教育課程，課程時間仍維持在每周五下午五、六、七節。

(四) 生命教育：

1. 本校參加高雄市3Q達人甄選活動，表現優異，國中部羅○慈入選AQ達人，國小部潘○禔入選EQ達人，感謝導師對本活動的推展與協助。
2. 5月18日與政大數位文化行動研究室白絲帶關懷協會合作辦理「網路直播不NG」專題講座，邀請屏科大蔡明秀教授宣講，跟學生分享網路直播之網路安全和資訊素養課題，以及分辨網路引誘販賣毒品來賺錢的犯罪行為。特別感謝高一、國二導師及國一智班導師對本活動的支持。
3. 5月22日至小四帶領一場以人際議題為主軸的班級輔導，協助學生對人際互動有更多的體會與了解，感謝陳○華實習心理師的帶領及導師劉○君老師的隨班協助。
4. 6月21日召開生命教育推廣小組期末會議，檢閱一學年各處室的生命教育相關推廣活動，感謝委員與會共同商議校園生命教育的相關推展策略。

(五) 家庭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

1. 依據家庭教育法，家庭教育是指包括「親職、子職、倫理、性別、婚姻、失親、家庭資源管理、多元文化等教育」，可增進家人關係與家庭功能的各類活動，學校每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相關活動，並會同家長會辦理親職教育。本學期辦理活動彙整如下：

時間	主題與講師	對象
107/3/17	國中生涯發展教育家長手冊使用說明 講師：國一各班導師	國一各班學生家長
107/3/17	「從產業界經驗給家長的親子教育觀點」 講師：涂忠正董事長	本校學生家長
107/4/16	「展翅高飛迎新生~國中新生的適應與準備」 講師：本校羅方凌老師	國一新生家長
107/5月	搭配本校家庭慈孝月，輔導室、學務處、家政老師等組成跨領域團隊，進行「愛孝一家」主題課程及按摩工作坊活動，鼓勵學生執行多元創意的愛家行動，向家人表達謝意和敬意	國一國二各班 高一信、高一孝

107/6/2	與親子公益園遊會結合，邀請家庭教育中心、勵馨基金會、天晴婦女基金會等社福團體參與設攤，推廣家庭教育，促進親子關係。 並與學務處、家政老師合作辦理親子料理比賽，並有「說菜」活動，讓傳家菜處處飄香。特別感謝黃潔如和徐宛瑜老師熱情籌劃和細心執行	全校師生與家長
---------	--	---------

2. 教育部已將「校園約會暴力事件宣導與防治教育」列為 106 至 108 年度之重點推動工作，希望師長們能將人際互動、相互尊重、情感教育、憤怒衝突管理技巧等主題融入您的教學課程或活動設計中，檢附「校園約會暴力自我檢視表（輔導室附件）」提供您參考運用，輔導室也有「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實務處理手冊」可供參酌。預防校園約會暴力事件和提昇學生的身心健康需要大家一起來。

（六）教職員工輔導知能研習

- 提醒所有師長，根據性別平等教育法、家庭暴力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利保障法、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法等相關法規，教育人員負有相關法定通報責任。只要您知悉學生有涉及性霸凌、性騷擾、性侵害、家庭暴力、高風險家庭、身心虐待等危害身心健康情事，必須在 24 小時內通報，故請務必立即向學務處或輔導室人員告知，以進行法定通報作業。
- 本學期辦理活動彙整如下表，非常感謝老師們的參與。如果老師們有其他推薦的講師或主題，也歡迎提供給輔導室參考。

時間	講師	研習主題
107/4/20 14:20~16:50	高市法制局 陳月端局長	性別平等教育實務增能工作坊
107/5/1 第三、四節	李家茶店 李耘心製茶師	「近代・台灣茶的故事」講座與品茗活動
107/5/9 下午	中山工商美容科、 餐飲科團隊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教師生涯體驗與探索活動
107/5/22 第三、四節	陳沛宜 咖啡烘焙師	精品咖啡美學生活講座
107/5/23 第五、六節	民權國小 邱美珊心理師	我與他們的相遇：自閉兒的輔導處遇
107/6/12 第三、四節	黃楷翔心理師	與你靠近～認識校園同志學生的情感關係
107/3/23、 4/13、5/4、	郭曼慈瑜珈老師	教師身心抒壓工作坊

5/11、6/1、 6/8 共六次		
----------------------	--	--

(七) 菩提居校友服務隊

本學期「菩提居」校友服務隊活動彙整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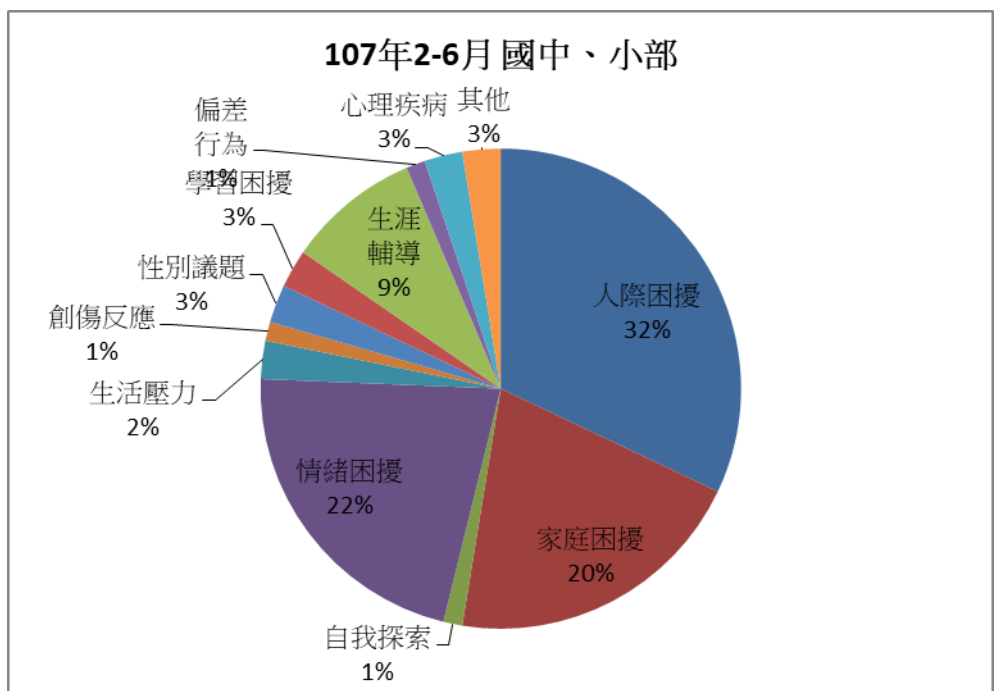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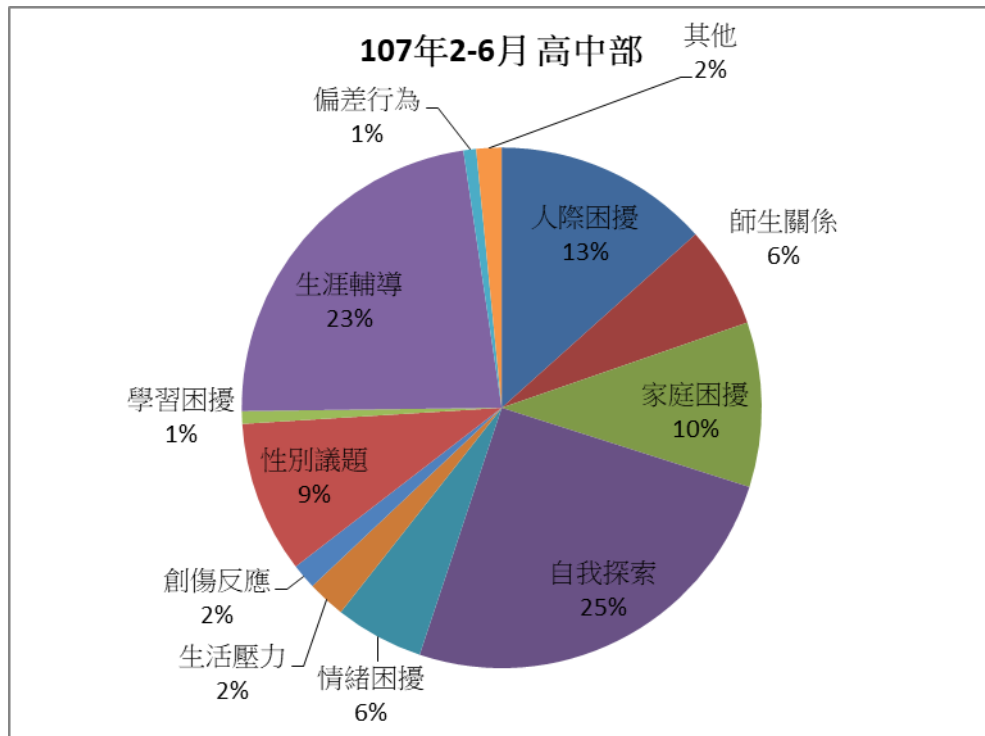
時間	活動內容
107/1/29	菩提居寒訓暨自傳與備審資料書寫工作坊行前營
107/1/30	協助辦理高三學生大學校系諮詢與自傳備審資料書寫工作坊
107/7/30-31	107 級新進輔導員幹部訓練活動行前營
107/8/2-3	107 級新進輔導員幹部訓練活動

(八) 小團體輔導

1. 本學期針對小二、小三辦理的「跟著旅蛙來尋寶」自我成長小團體，由實習心理師陳妙華心理師與李雪禎老師共同帶領，活動時間從4月8日至6月13日，每週三12:40至14:10，合計8次的活動。本團體透過桌遊、繪畫和遊戲的方式引導小朋友認識自己的潛力。
2. 活動結束後，另逐一邀請參與學員的家長到校，由兩位帶領者逐一與學生家長回饋，回饋內容包括從團體中對學生特質與強弱勢能力的理解與發現，提供親職教養策略予家長參考，家長咸表感謝與有益。在此也特別感謝小二導師林曉君老師隨同與會與家長的親師會談。

(九) 個案會議、家庭訪問與個別諮商、諮詢

1. 個案會議：本學期共進行2場個案會議(國、高中各1場)、3場教學座談會(國中2場、高中1場)、2個場次的小團體輔導及1場班級輔導，感謝個案導師及任課老師的參與。
2. 本學期會同導師共進行6場次家訪，對象為國、高中部高關懷學生，感謝學務處教官及導師的共同協助。
3. 諮商與諮詢：本學期開學迄今，諮商及諮詢人數共計403人次。其中高中部個別諮商人次為125人次，主要問題類型為自我探索，其次為生涯輔導、人際困擾等議題，高中部家長與教師諮詢則有95人次。國中小的諮商人次合計為78人次，主要問題類型為人際困擾，其次為情緒困擾及家庭議題所衍生的困擾，國中小之家長與教師諮詢合計為105人次。各部別問題類型所占比如下圖：



八、圖書館向主任志豪報告：

(一)圖書業務

1. 圖書館自 107.6.20 起~107.8.24 止，辦理『閱讀一夏借書加倍』活動。學生一次可外借 10 本書，教職員可借 20 本書。還書日期一律延至開學後 107

年9月7日。

2. 圖書館自即日起新增網路推薦圖書資料，歡迎教職員生多加利用。相關圖書推薦購置說明如附件。
3. 本館 107 年度圖書資料購置，預計開學前完成上架展示。

高師大附中圖書館

圖書推薦購置流程說明

1. 學校首頁→行政單位→圖書館→點選館藏查詢(Find a book)
→進入圖書資訊查詢系統→網頁右上方登入帳號密碼。
2. ◎學生帳號：學號，密碼：學號(預設)
◎教職員帳號及密碼一律大寫：密碼預設與帳號相同。
(如有遺忘，請洽圖書館)
3. 登入成功後，畫面左方會出現讀者服務各選項，點擊網路薦購
4. 讀者薦購畫面→輸入 ISBN→點擊ISBN 查詢→自動帶出書籍資料→點擊送出資料即可

可

網路薦購

網路薦購：

讀者薦購

分館別：高師大附中圖書館

讀者編號：P0176 讀者姓名：

薦購種類：請選擇...

書(刊)名：

ISBN / ISSN： ISBN查詢

作者：

出版者：

出版年：

語文別：請選擇...

單價(定價)：請選擇...

註：可藉由'網路查詢'找出正確的薦購資料後抄錄。線上手冊

送出資料 清空白 網路查詢 抄錄

網路薦購：

讀者薦購	
分館別：	高師大附中圖書館 ▼
讀者編號：	P0176
薦購種類：	請選擇... ▼
書(刊)名：	獅子補習班
ISBN / ISSN：	9789866215667 ISBN查詢
作者：	艾吉(Agee, Jon)
出版者：	米奇巴克
出版年：	2017[民106]
語文別：	中文 ▼
單價(定價)：	NT\$ ▼ 280

註：可藉由「網路查詢」找出正確的薦購資料後抄錄。線上手冊

送出資料 清空白 網路查詢 抄錄

◎若推薦書籍已在館內，則會出現訊息→**所薦購圖書/期刊已在館內!**

◎若推薦書籍館內尚未購置，則會出現→**薦購成功**

※何謂 ISBN 國際標準書號

國際標準書號(International Standard Book Number, 簡稱 ISBN)，因應圖書出版、管理需要，便於國際間出版品的交流與統計所發展的一套國際統一的編號制度，用來識別出版品所屬國別地區(語言)、出版機構、書名、版本及裝訂方式。

每本書都有獨一無二 ISBN 號碼，也可以說是書的身分證。它標示於書本封底的條碼上方數字。亦可由網路書店查詢。如博客來、金石堂、灰熊愛讀書等網站。

(二)資訊業務

1. 這學期接獲高雄市資訊教育中心幾次通知，校內有教職員使用 P 2 P (點對點傳輸) 軟體，提醒大家在學術網路內不可使用 P2P 軟體，因為可能被惡意人員放置木馬後門程式，與病毒蠕蟲，也容易占用學術網路頻寬。

常見的P2P軟體種類

BitTorrent系列(BT)	BitComet、BitLord、BitSpirit、uTorren、clubbox
eDonkey系列	eDonkey、eMule
Gnutella系列	Gnutella、ezPeer、Mxie、Foxy
FastTrack系列	FastTrack、KaZaA
WinMx系列	WinMx、Winny、NapMx
其他	Thunder、Kuro、Azureus、kkbox、Shareaza、BearShare、DC (Direct Connect)、Fileguri/Freechal、Gnucleus、Grokster、Groove Virtual Office、LimeWire、Blubster、Piolet、RockItNet、OpenLITO、Morpheus、Mutella、PeerEnabler、Phex、Pruna、Soribada、SoulSeek、Swapper、XoloX等...

2.107 年 5 月 3 日國教署來文，檢送教育部臺教資(五)字第 1070063854 號公文:教育部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執行計畫，其中關鍵績效指標在 107 年度電子公文附件、學校對外服務資訊系統及學校對外網站採用 ODF(Open Document Format)格式的年度目標值的比例為 50%，可編輯檔案須符合 ODF 文件格式，非可編輯檔案則提供 PDF 文書格式。

MicrosoftOffice 及 Google 文件可轉存 ODF，但還是建議安裝 ODF 編輯軟體如 LibreOffice 下載網址：<https://zh-tw.libreoffice.org/>

或安裝由國家發展委員會開發之 ODF 文件應用工具，軟體及說明手冊下載網址：<https://www.ndc.gov.tw>，路徑：主要業務>數位政府>基礎服務>開放文件格式(Open Document Format, ODF)>ODF 文件應用工具。

軟體安裝技術支援、軟體操作及其他 ODF 文件應用諮詢，請逕洽：

(1)諮詢專線：02-5568-6069 按 9

(2)email：odf@ndc.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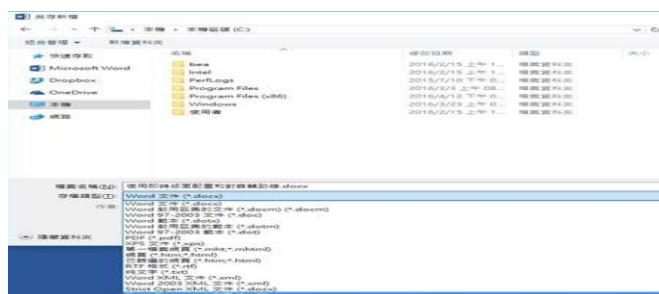
以下提供 MicrosoftOffice 及 Google 文件轉存 ODF 方式：

(1)MicrosoftOffice 儲存方式

步驟 1：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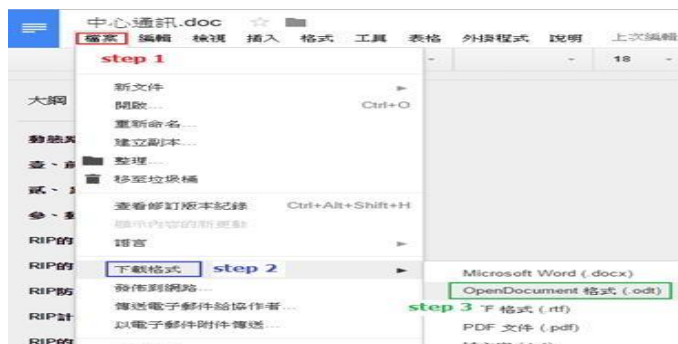
步驟 2：另存新檔

步驟 3：OpenDocument 文字



(2)Google 文件儲存方式

步驟 1：檔案



步驟 2：下載格式

步驟 3：OpenDocument 格式

3. 為提供高中部同學自學之需求，學校與中信金融管理學院及三貝德數位文創公司簽約，由三貝德公司免費提供升學王數位學習平台帳號供同學自學使用。圖書館閱覽室配置之 3 部電腦，晚自習教室配置之 7 部電腦，均可使用升學王數位學習平台，歡迎同學多加利用。

(三)國際交流

1. 原訂 7/7-7/12 日本關西教育旅行因廠商決選未過關，暫訂於 9 月或 10 月實施。
2. 7/31-8/13 本校師生訪問泰國向日葵國際學校。
3. 8/2-8/10 高一仁施文茜、周怡秀參加名古屋世界青年會議(WYM)
4. 8/8-8/15 參加木鐸學會主辦福建夏令營。
5. 預計 10/17-10/20 大阪教育大學海外實習團來訪
6. 預計 11 月底日本長野高中來訪
7. 預計 12/23-12/27 亞洲學生交流計畫

九、莊秘書雅婷報告：

感謝同仁對於各項業務的協助支持，特別謝謝○貞組長在家長會的幫忙，並敬祝各位同仁暑假平安愉快。

十、教師會林會長日宗報告：

- (一)附中教師會成立的目的是提供一個推動校務順利運作的溝通平台，這一年來感謝全校老師及行政單位的全力協助，以及第一屆教師會幹部的無私奉獻，我們的業務也已順利完成交棒給第二屆，第二屆教師會會長是柯○孝老師。
- (二)感謝歐○昌老師義務為教師會提供一個讓同事與子女之間的親子數學學習課程，由於廣受大家好評，此課程將持續辦下去。
- (三)今年教師會協助高師大完成高師大附中第一次校長遴選的業務，感謝全校同仁協助兩份問卷的調查，特別是同仁心目中理想的附中校長特質的問卷，最遺憾的是

附中校長遴選委員會的委員們並不重視這份問卷調查的分析報告(大家的共同意見)，期盼下一屆的附中校長遴選委員會能多了解附中，同時也要尊重本校同仁對附中校長要求的條件標準之期待。

(四)盼望同仁在教學之餘，也要同時關注自己健康的維護，教師會必定全力協助維護同仁的自身權益。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訂定本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如附件一)，請討論。

說明：

- 一、本要點依據教育部106年7月26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60075928C號函「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第五點二項規定訂之。
- 二、於107年3月核心小組會議訂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通過，4月13日行政會議通過，提請校務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校長：未來發現有問題的地方需要修正，我們再提出來修正。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訂定本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如附件二)，請討論。

說明：

- 一、本要點依據中華民國107年4月1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24978B號教育部頒佈「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
- 二、於107年4月核心小組會議訂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通過，5月4日行政會議通過，提請校務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教務主任：這是第三個學校需要通過的法案，課程諮詢師是針對未來學生選修的學程做適性選課，國教署有編列預算給課程諮詢師的職務，他要編寫選課輔導手冊以及協助同學選課分組生涯適性探索協助，以及提供少量的減課，新生進來第一年是4小時，第二年7小時，第三年為10小時，上限10小時，目前完成召集人選定，請大家看一下設置要點。

校長：謝謝說明，不管是前面的學生生涯檔案設置要點或是課程諮詢師設置要點，都是經過核心小組，再到行政會議，現在到校務會議，謝謝侯思嘉老師先擔任種子教師，未來請老師們儘量參與，設置要點請大家參酌資料，比較重要的是遴選委員會的組成以及任務部分，是不是請委員們先審視再確立。

○秋老師：課程諮詢師的工作在未來 108 課綱後要負責統籌編寫全校的課程手冊，以及對學生和家長辦講座做諮詢，課程地圖的建立，我在設置的辦法裡看不到課程諮詢師的業務權屬單位，減授課程部分是真的減時或是額外超鐘的部分較迷惑，未來大家都有機會擔任課程諮詢師。

教務主任：業務主管仍然是教務處，四到十小時是逐年產生的，第一年只有一屆是 108 課綱的，總時數減四的作法，國教署給予彈性，是減在同位老師或是四位老師上，只要取得資格都可以獲得減授，我建議是每個年段每個領域都有不同老師配合召集人共同輔導，導師仍然是第一線了解學生的人，只是在不同的專業上有不同了解。

校長：謝謝，這件事情其實還有很多討論空間，在國外課程諮詢師其實是專職的專業，但是因為現在受限於整個國家的經費思考，暫時以兼職處理，目前必須要有法條，才能有適法性去聘任兼職的老師做這件事情，以利減課或經費核撥。這樣的說明，老師們還有其他疑義嗎？如果沒有，這個修正要點是不是可以讓他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及管理規定之使用規範。

說明：

- 一、6月25日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討論通過提校務會議。
- 二、國中、部手機使用為全面管制，包含上課（含自習課、課後輔導課及外堂課）及下課期間、定期評量、早自習、午休、集合及其他公開場合。執行至今成效良好。但目前本校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及管理辦法並未明確規範「下課時間」，故提案補強使用規範。

現行法規	修正後	說明
伍、使用規範： 一、學生於上課（含自習課、課後輔導課及外堂課）、定期評量、早自習、午休、集合及其他公開場合，應關機或設	伍、使用規範： 一、 <u>【高中部】學生於上課（含自習課、課後輔導課及外堂課）、定期評量、早自習、午休、集合及其他公開場</u>	依據教育部 100 年 9 月 6 日臺環字第 1000153196B 號函訂定公布之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原則

定為靜音。學生倘遇臨時、緊急狀況或其他特殊需要時，得經老師同意後方能使用。	<u>合，應關機或設定為靜音。學生倘遇臨時、緊急狀況或其他特殊需要時，得經老師同意後方能使用。</u> <u>二、【國中部】學生於上課（含自習課、課後輔導課及外堂課）及下課期間、定期評量、早自習、午休、集合及其他公開場合應關機。學生倘遇臨時、緊急狀況或其他特殊需要時，得經老師同意後方能使用。</u>	五、為維護校園安寧及尊重他人權益，學生、教職員工及其他人（校外人士進入校園）等，應正確使用行動電話並注意以下事項： （一）上課（含自習課、課後輔導及外堂課等）及 <u>下課期間</u> 、定期評量、早自習、午休、集會及其他公開場合，應儘量關機。學生倘遇臨時、緊急狀況或其他特殊需要時，得向老師報告後，經同意方能開機使用。
---------------------------------------	---	---

決 議：照案通過。

學務主任：這個提案有經過獎懲會的討論，主要是說手機管制在國中部以往施作情況，都比現實情況還要嚴格，有鑑於落差，學務處這邊有蒐集意見並提出這個提案，書面資料有提到有分為三欄，分別為現行法規，第二欄是修正後內容，第三欄是說明內容，是依據教育部 101 年來函規定，以往在高中部規定是僅就上課期間，所以高中部在下課時間可以使用手機，國中部是因為老師們一致要求在下課時間也要做這個規定，修正之後在規範第五點會分為高中部與國中部，高中部目前維持現況，國中部上下課期間都不能用手機，以上說明。

校長：本提案主要是要縮短執行跟法規上的落差，這樣修訂有沒有老師、學生委員們覺得需要做調整的？

○**君老師：**建議把國小部也納入。

學務主任：目前國小部是沒有獎懲的機制，國小部有國小部的校規，如果有必要也可以把它列入，還需修訂國小部校規內容。

校長：有關小學部的部分，是不是再請小學部再討論看看，怎麼樣去修訂比較妥適？

提案四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學生獎懲實施規定第十一條第(三)項，提請 討論。

說明：6 月 25 日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討論通過提校務會議。

現行法規	修正後	說明
上課不遵守課堂秩序，影響他人學習，經勸導後仍	不遵守課堂秩序，「或」影響他人學習，經勸導後	現行法規：現行規定家長認為學生不遵守課堂

未改正者。	仍未改正者。	秩序需嚴重到影響他人學習才可以引用本條文。 修正後：學生不遵守課堂秩序「或」影響他人學習，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
-------	--------	--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教師會

案 由：有關本校人事(含行政、導師、教學課務及衍生之代理、兼代課招聘)名單確立事宜，應有進程時間表並遵循施行，請討論。

說 明：

- 一、有鑑於近幾年本校人事異動大，導致新學年人事名單總會延宕至七月底才生成確立，使行政交接、教學、帶班準備工作總在匆促中進行，不穩定的人事環境，乃校務發展之大傷。
- 二、人事名單應有進程表，按照時間循序確立，五月確立行政名單、六月第三週前完成導師遴選、期末校務會議公告導師名單、七月中完成教學課務安排、開學前一週排定課表。
- 三、要完善此制度尚需高師大協助儘早確認新學年校長人選，或支持在任校長需按照進程表執行各項人事名單確立。

決 議：1. 接受本提案的建議，行政名單是包含科主任以及學科代表，這個部分責成人事室組成小組討論及研擬，順序安置都要安排好，並將這些意見都納入再請人事室發文給高師大人事室。
2. 針對校長遴選這個部分，發文給高師大人事室，表達我們共同想法和需求。

教師會總幹事：主席各位行政同仁大家好，教師會總幹事在這邊作提案補充說明，這幾年常看到學校行政兼職與導師遴派有很大的困難，背後形成的原因我們在此不討論，人事名單的延宕都要等到六、七月底才能確定，這樣會影響到教師安排課程與行政的交接，因此提出能否把行政兼職與導師遴派能夠在比較確定的時間點完成，是不是能在五月確定行政兼職人員名單，並在六月第三週也就是校務會議之前能夠有導師的名單，以利安排教學行政工作，也希望能有一個共

識，能夠讓校長帶到高師大的行政會議向高師大反映附中有這樣教學行政導師學校事務的準備工作，希望能正視尊重高師大附中的基本需求，提早作業。

校長：謝謝教師會提出，我想不需要到行政會議，我們這個會議結束之後，就可以請人事室發文給高師大，建請有關校長遴選作業以及剛剛的訴求。這樣的處置大家覺得可以嗎？基本上我們在行政會議上講話有限，教師會的提案我們以行文的方式辦理。

教師會：主席，我這邊有兩個訴求，一個是校內達成共識，在五月能確立校內行政人員，六月第三周前確定導師，如果這個提案過了，我們再把這個共識帶到高師大，至於用什麼形式都可以，就是把我們的心聲反應給高師大。

校長：人事主任有準備高雄市找行政人員的各校流程，請主任說明。

人事主任：針對高雄市國立市立高中共 11 所學校，以電話詢問人事主任，在 6 月 27 日當天，目前已完成行政聘任僅瑞祥高中，導師已聘任為瑞祥及鳳新高中，簽核中為鳳山高中，為何行政難確立，因為老師擔任行政意願不高，導致作業困難。

校長：我想這是整個大環境與各校小環境問題，大家都是想為學校解決問題，當延宕之時，大家該怎麼做？我也很感謝各位的幫忙，現行體制的問題，也請大家表達高見。

教師會：主席，我在這提會議詢問，請針對提案五討論，至於導師與行政產生與是否需要什麼機制，不在本次討論範圍內，謝謝！

校長：我想這部分沒什麼問題，我們盡量這樣做，只是通過了我們卻做不到時，該怎麼解決核心的問題，希望各位一起努力集思廣益，我們不是敵人，是在同一陣線上的，遇到困難提出問題，謝謝大家，我更希望大家一起解決問題。

教師會：其實我們非常感謝學校的行政團隊，有你們真好，今天是希望說有個明確的時程訂定，並向高師大反映我們的需求，至於導師遴派行政遴派，我說過可能需要再找相關人員再召開會議討論，今天不是討論如何解決問題，今天只是討論這個時程大家 OK 不 OK？

校長：這個時程，行政部門沒有問題，我們照這個時程做，但是執行到底可不可行？不管是現階段或是未來，如果新校長產出，難道他不能有自己的團隊嗎？不能有變動嗎？我只是要讓大家了解，訂定時程沒有問題，但是之後實際執行面會有困難需要克服。

○**芳老師：**我們比較在意的是校長及主任能不能留任，在我們的認知裡面會認為在你們的任期內若可以決定，即便新的校長來要換團隊，那麼他就要承擔換的責任，但是現在 7 月 30 號前您是校長，您是主任，請你承擔這個階段的責任。

校長：我們在做了，沒有問題，只是做了，之後的後續問題需要大家思考，前天吳校長也跟我說，請我繼續代理，在還沒有產出之前都由我代理，所以這個事情是很明確，我希望附中的事情，大家是攤開來說，這個案子就是接受建議。

訓育組長：我找了很多資料，很少學校會把這個時程制度化，我也不知道這樣是好還是不好？不過我想很多老師都很希望能確立時程，那我們是不是可以訂定幾月之前，可以先確立行政辭呈及出任意願，今年同時遇到問題是國中部老師兼任比例有點高，我們也可以討論行政輪替制度或是國中國小部的行政比例拿捏，學制上的考量，可以思考用什麼的方式來討論，可以先搜尋資訊，大家有共識一起討論。

校長：校務會議就是大家把問題提出來，這部分在人事主任幫忙下，在做法及流程能夠清楚化與具體化，大家可以放心，這個案子謝謝大家的建議！

○秀老師：其實這還不包含各科科主席，那麼科主席的定位要在哪裡，還是等到導師名單都處理完之後才是科主席，中間的順序需要再確認。

校長：這個部分責成人事室根據此部份組成小組研議，下次會議提出來做討論。

○秀老師：可不可以把行政名單的部分，加入科主席。

校長：這是教師會的提案。

教師會：我們提的行政名單就是包含科主席以及學科代表。

校長：這個部分責成人事室組成小組討論及研擬，順序安置都要安排好。

教務主任：確實在五月中之前就啟動徵詢了，但是這個歷程總不會是非常順利的，所以在進程上會有校長確立，主任確立，組長確立，科主席也同樣重要，那是不是這些確立之後，再來確立導師名單，但當我們沒辦法在那個時間點完成，我們必須建立剛剛翠玲組長的具體建議，在主任以及徵詢同仁意願之後，教務處這邊目前確實尚未完成二級主管配置，勢必會影響到後面導師遴選，在這邊也跟各位致歉，對大家很抱歉！我第一年接主任，思考不夠周全，我們總是得想辦法撐起學校的共同運作，如果有好的體制，如果我們今天開始都願意面對這件事情，不是沒有人願意做，是無法同時兼顧不同的身份，我想利用接下來一年，集思廣益大家一起完成。

校長：補充一下，附中未來想要落實校長遴選，人才培育絕對是我們要去思考的，但是他需要時間，需要成長，我們必須要忍受這個時間點的痛苦，至少在去年一級主管大部分都留著，接下來也是一樣，這是我想跟大家回應的，愛附中就行動，提出意見我也很感謝，一起做，我們都想要扮演好角色，大家互相體諒，看到彼此的好。

教師會長：很感謝大家的意見，為什麼我會說我愛附中，因為我在附中找到責任，我相信大家也是，我來到學校之後幾乎都是代理校長，有誰曾經想過二級主管的工作量，有誰想過幫他們分擔，在他們提出問題之前都先幫他們想好可能會遇到的問題，我的教師會長任期也快到了，我會盡全力的做好，我也很期待如果沒有加入教師會的同仁如果覺得教師會不錯，也歡迎你的加入。

施副會長：我想在座的各位都是為了附中好，當然各處室有他們的難處，教師會的訴求也很簡單，希望能有個制度讓各處室人員以及老師為了下學年做準備的時候更順利，有一個制度化是好的，針對現在期程會影響的問題我們再來解決，在行政上面我想大家都是付出的心態，我們可以參考一下遴選辦法，不用一直預設說會破局，我想下一屆校長應該也可以順利遴選出來，我們往前推，找出個時程，教師會提出的訴求也很簡單，時程的推演，我想辭職的部分也可以納進來，大家都是希望附中好！

校長：謝謝副會長的提醒，我也邀請教師會長加入我們的行政團隊，在附中我們真心期待，大家有任何問題以及疑問，講出來，希望大家清清楚楚這個學校是怎麼發展，有什麼問題我一定清楚的跟大家報告，哪裡做完哪裡沒做完，哪裡需要大家幫忙，我也會提出來跟大家尋求幫助。

○**珍組長：**希望大家可以出來做行政職位的輪替，相信大家都是為了附中這個團隊好，每個人在不同職位的考量不同。

教師會：先跟大家對不起，浪費這麼多時間，會議進行開始已經跟大家報告過，請大家能夠針對會議所提的案子做討論，我知道背後有太多問題，但是跟議題五無關。

校長：謝謝指正，我想在座各位都有各自的想法。

總務主任：首先我代表總務處感謝大家這一年來的支持，我接觸到了前瞻計畫之後，發現能為學校做的事情真的很多，我拜託大家都能夠出來幫忙，我在這個位置上，發現真的可以做到能夠讓大家上課更舒服的事情，我希望大家能夠進來一起幫我！

孫○茹老師：想針對提案五，請轉告吳校長不論是遴選或是後面的代理校長都不夠快，希望吳校長能夠把附中放在心上。

校長：針對校長遴選這個部分，發文給高師大人事室，表達我們共同的想法和需求。

提案六

提案人：陳燕秋老師等 17 人

案由：關於學校各級會議中，學生代表應出席之會議項目、表決權以及會議素養等相關權利義務，擬提請於校務會議中進行討論，以凝聚共識，落實校園民主與學生自治精神。

說明：檢視 106 學年度學生代表參與學校各級會議情形，有以下建議：

- 一、請公告學生代表應參與的各級會議列項以及是否具表決權或應歸屬於列席單位，請揭示相關法源依據及規定，公告周知。
- 二、學生代表參與會議之代表性、意見蒐集以及個資的保密或結論的公告等會議相關素養，如何落實。

決議：1. 學生會的幹部訓練納入會議的法制講座及研習，除了法定以及會影響學生權益的部分以外，其他請權責單位審慎思考委員的邀請。

2. 學務處輔導選拔學生會議代表時，請以該會議相關權益的學生為考量產出代表。

○秋老師：大家好，這個提案針對去年校務會議通過學生代表參與學校各級會議，這個提案老師們樂觀其成，同學本來就有參與會議的權利以及義務，導師們很歡迎也希望落實學生參與各級會議的功能和精神，訓育組補充的附件中有提到，到底學生們可以參加那些會議，也很感謝業務單位的準備，我們可以很清楚的看到學生參與各級會議應參加與得參加的部分，去年同學們參與的其實超過表列的部分，我們可以瞭解的到學校已經公告相關會議同學出席情形，第二點部份我想請教同學們還有沒有可以讓這個制度更加可以落實精神，以及參與會議人員應該具備的素養，透過這個提案希望能討論到非明文規定的部分，再來就是同學發表之後的意見是否具有代表性，以及意見蒐集的問題，例如參加的會議是性平或是具有保密性的，回去之後對於同學們的宣達哪裡需要注意，這個提案的精神是希望落實這樣制度，真正發揮校園民主與學生自治精神。

校長：這個部分是不是有老師還要表達？

學生會長：我昨天收到資料之後，有很多話想說，我先從說明一說明，學生是否具有表決權，資料上面有顯示應出席就是等同於會議的每位成員，而得出席的時候就是列席者，表決投票的部分就不會有太多疑慮。

訓育組長：得就是可以出席也可以不要出席，就是我可以列你當出席人員也可以不列你當出席人員，性平會有時候會有切身的隱密性資料，就是得不出席，而列席就是會議本來沒有放學生當中，但是某個案子與學生有關，就可以請學生列席，出席說明發表意見但是沒有表決權。

學生會長：針對說明二，第一個代表性的問題，學生會正副會長是全校學生們選出來的，所以代表性是沒問題的，目前學生會也很希望未來能夠做到學生代表制度化，在每個會議裡面我們希望是可以固定的，所以代表性的問題是足夠的，現在有學生議會了。再來是意見蒐集的部分，前提是要在會議開始前有足夠時間有蒐集，目前只能做到程序上的意見蒐集，沒辦法做到實質層面的蒐集，因為意見蒐集沒辦法要求所有學生表達他們的意見，我們能做到的是提供公平公正的管道讓學生們提出意見，以及所代表的群體，意見蒐集部分學生會是可以做到的，接著是個資的保密，每次開會之前主席都會提醒那些會議資料可公開與不可公開，這部分我可以教育之後的會議代表，這部分也不用擔心，最後是結論的公告，在我參選的政見中有提到開會的結論是需要跟大家公告的，但公告之前真正完全正確的是會議紀錄，公告的部分只屬於會議代表的發言，會議素養的部分其實是很需要培養的，老師跟學生可以一起學習，以上是我的責任我也會做到。

○**秀老師：**附中是自由的環境，我們讓學生有更多參與的空間，我想問的是你今天開完會，結束之後呢，你背後代表的是什麼？以及進會議之前對於會議的了解程度，我們比較擔心的是在會議裏面，你們不清楚，當你們有投票權的時候，我們會擔心你們是否有理解，我們也很擔心這樣讓你們來開會是否剝奪了你們在教室上課的受教權，學生更應該清楚自己的責任。

學生會長：謝謝美秀老師，關於開會前後，這些東西都是我們需要訓練的，我可以承諾我會在幹訓教導之後的會議代表，開會該注意的事項，我們會再訓練。

校長：大家討論的很熱烈，老師及同學們還有什麼要補充的嗎？

學務主任：未來學生這邊，我們會公布將整個會議的學生代表提給學生會通過，目前我們有幾個方案，第一個是學生會的幹部訓練會納入會議的法制講座及研習，第二個也希望各處室權責單位給予學生指導及輔導，同時也是個教育，也希望大家一起加油！

王○琪老師：教育部訂辦法的時候針對與學生教學生活獎懲有關規章擬定，需要學生參與，比如說上次有關學生無法達到畢業標準的會議，我不知道為什麼學生來這個會議意義在哪邊，因為標準就在那邊，我的意思是說，如果只是按照已經訂定好的規章，其實學生是不用來開會的，不用這麼大費周章。

校長：除了法定以及會影響學生權益的部分以外，其他部分請權責單位審慎思考委員的邀請。

學生會長：我覺得畢業門檻會議不是在於學生有沒有辦法申訴，而是畢業門檻到了他就可以畢業，也就是說會議中，學生老師的權利是一樣的，今天學生說他今天

沒辦法畢業，第一個是門檻沒到，老師們也有針對個案討論，其實這個畢業門檻會議不只是門檻與否，而還有跟學生切身相關的事項。

校長：我想責請相關單位再去詳細思考，根據實際的狀態，重新去做，還有委員們有相關意見嗎？

學生議員：我想針對說明二，我想說代表性的部分，不一定每次都由學生會的代表出席，舉例課發會的代表可以邀請相關的學生出席，我想以後學生會努力目標，會以與學生切身利益的人士去參與這個會議。

校長：很好的意見，我想我們列入學務處輔導時候的想法。

伍、臨時動議：無

※學務主任補充：前陣子在國小部發生國小部同學有昏倒狀況，利用機會在這裡說明宣導，往後若有同仁在學校遇到重大傷病狀況，有昏倒情況或是有明顯重大外傷，我們當然要先針對學生病情了解，無意識情況下要叫救護車，並請鄰近老師或同學呼叫護理師前往了解處理，若有撥打救護車也要明確告知地點並不要任意移動位置，以上請老師們協助，校園傷病處理辦法有完整內容。

陸、校長結論：

1. 只要大家願意把各自辛苦或問題提出來，大家都可以一起來面對了解，幫老師找到一些舒解的方式，有需要協助的老師、同學，我們一定盡力而為。
2. 服務加分的制度，如果需修正或明確化，可以重新再思考，讓彼此之間在最好的狀態，不希望有任何人再受到委屈，希望每個人都能獲得最大的能量，在這裡發揮。
3. 今天如果有什麼不對的地方，都是主席做的不好，我會深思檢討，感謝大家及所有的團隊，我們共同的名字叫附中，謝謝大家！

柒、散會：中午十二時五十五分

【提案一附件】

國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

中華民國 107年03月27日核心小組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7年04月13日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7年06月29日校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

本要點依據教育部106年7月26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60075928C號函「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第五點二項規定訂之。

貳、目的

建置「學習歷程檔案」旨在記錄學生修課歷程，了解學生發展性向、自主學習，及在高中階段積極參與選修課程，踴躍選修與自身性向發展相關的課程之情況；透過資料上傳可作為大學招生時的選才依據，大專院校則可透過學生之學習歷程檔案，瞭解學生的修課狀況、興趣以及潛能，作為申請入學時的軟性參採。

參、學習歷程檔案內容項目

學習歷程檔案內容包含：基本資料、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自傳(得包括學習計畫)及其他與學生學習歷程有關之資料。前二項資料建置之格式，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另定之。

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之建置規定

- 一、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以學生就學期間之資料為限，並由學校及學生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公告期限內上傳「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其內容及記錄方式如下：

內容	登錄	記錄方式	上傳件數	備註
基本資料 修課紀錄	學校	應於每學期規定時間內登錄及檢核		
課程學習成果	學生	應於學校規定時間內登錄	每學期至多三件。	經任課或指導教師認證。
多元表現	學生	應將校內、外多元表現，於學校規定時間內登錄	每學年至多十項。	資料庫內已由學校登錄之校內幹部及其他相當資料，或校外機構登錄之競賽、檢定及其他相當之資料，不包括在十項之內。
自傳(得包括學習計畫)	學生	申請就讀大專校院時，應於學校規定時間內登錄		

- 二、學生申請就讀大專校院時，經學生本人同意及勾選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得將資料庫之檔案釋出至依大學法第二十四條第二項所組成之大學招生委員會或聯合會，作為招生選才之參據。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對於學校有關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之建置作業，得視其辦理情形，就相關人員予以獎懲；學校相關人員有登載不實，致影響學生權益或大學招生制度之公正性及公平性者，應負相關行政或刑事責任。

四、學習資料庫保有學生個人之所有資料，應自該學生申請入大專校院起五年後，予以封存。

伍、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工作小組

本校依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一項規定設置「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負責辦理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相關工作。

一、召集人：由校長擔任。

二、執行秘書：由教務主任擔任。

三、小組成員：輔導主任、學務主任、圖書館主任、教師會代表1人、家長代表1人、學生代表2人、註冊組長、教學組長、資訊組長、訓育組長、生輔組長、課程諮詢教師、高三導師代表1人、高二導師代表1人及高一導師代表1人，各學科領域召集人，必要時可增加成員。

四、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且應由召集人召集會議並主持，議決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之方式、人員、期程及內容，並辦理訓練、研習、說明、成效評核及獎勵等相關作業。

五、工作小組分工內容：

項目		負責單位	工作內容
系統維護		教務處 註冊組 資訊組	負責建置及管理「學習歷程檔案平台」，包含帳號開設、障礙排除、使用者疑問及系統相關問題處理。
學生基本資料		教務處 註冊組	學生之相關學籍資料，由註冊組於學生入學後登錄，每學期並須再次檢核確認。
學生修課紀錄	生涯心理測驗解析及修課評估	輔導室	依據學生之性向興趣及進路發展登錄「學群(類群)探索與就業規劃」於系統。
	選修課程名稱	教務處 教學組	於選課作業完成後登錄學生選修科目資料。
	選課評估及課程諮詢紀錄	導師 課程諮詢教師	登錄「日期/時間/地點」及「諮詢內容及意見」。
	修課成績	教務處 註冊組	登錄學生修課科目及學業成績表現。
課程學習成果		各學科領域 召集人、任課老師	負責督導學生每學期依時程登錄修課(含必、選修等有核計學分者)之學習成果(含實作作品或書面報告等)，並須經任課教師認證。
出缺勤紀錄		學務處 生輔組	負責完成學生全學年出缺勤紀錄登錄及後續維護。
學生幹部/學生社團		學務處 訓育組	負責完成擔任學生會幹部、學生社團幹部、班級幹部紀錄及社團紀錄登錄及維護。
校內外公共服務活動/志工服務		學務處 訓育組	負責要求學生完成全學年校外公共服務活動/志工服務等資料登錄及維護。
多元表現	學生個人校內競賽表現	校內承辦單位	負責於賽後完成學生個人校內競賽成績表現紀錄(含名稱、內容、成績及證明文件)之登錄及維護。
	學生校外學科/非學科競賽/語文(技能)檢定證照	各班導師	負責督導學生依時程完成校外學科/非學科競賽成績/語文(技能)檢定證照等優良表現紀錄(含名稱、內容、成績及證明文件)之登錄。
學生自傳/學習計畫		輔導室 課程諮詢教	指導學生於申請就讀大專校院時，依規定時間完成個人自傳/讀書計畫(含生涯規劃、自我期許、專長、興趣等

	師 各班導師	欄位)登錄及檢核。
--	-----------	-----------

前項內容參照作業要點之附件表單建置之，並於國教署規定上傳期限之二週前完成。教務處註冊組須於規定之上傳期限內上傳至國教署指定之資料庫。

陸、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相關研習之規劃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登錄、作業及使用，由工作小組指派單位或人員，統籌辦理訓練、研習及說明：

- 一、學生訓練：每學期得結合生涯輔導課程或彈性學習、團體活動時間，由輔導室辦理一次選課輔導與檔案建置、登錄等相關訓練。
- 二、教師研習：教務處註冊組、圖書館資訊組得合作每學期至少辦理一次課程諮詢與檔案建置相關之專業研習。
- 三、親師說明：輔導處每學期得結合學校親職活動，至少辦理一次檔案建置與使用之說明。

柒、成效評核與獎勵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臺各內容項目之指定管理、登錄人員及教師，每學年下學期得由執行秘書視其辦理成效，提交工作小組議決後，依學校教職員獎勵標準規定提請敘獎。

捌、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其修正亦同。

【提案二附件】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

中華民國 107年04月23日核心小組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7年05月04日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7年06月29日校務會議通過

一、依據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1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70024978B 號教育部頒佈「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

二、課程諮詢教師，其工作內容規定如下：

- (一)每學期學生選課前，協助學校編輯選課輔導手冊，並向學生、家長及教師說明學校課程計畫之課程及其與學生進路發展之關聯。
- (二)每學期學生選課期間，參考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以團體或個別方式提供學生諮詢。
- (三)針對有生涯輔導需求之學生，由專任輔導教師或導師依其性向及興趣測驗結果輔導後，提供個別方式之課程諮詢。
- (四)將課程諮詢紀錄登載於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三、教師完成前點研習並取得證明文件者，具有擔任課程諮詢教師之資格。學校應遴選具前項資格之教師擔任課程諮詢教師。

四、課程諮詢教師遴選委員會：

- (一)組成：本會置委員廿一人，委員均為無給職，其組成方式如下：
 - 1.學校行政人員代表：指由校長及教師兼行政之人員組成，委員為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圖書館主任、教學組長、輔導組長、訓育組長等八人。
 - 2.各科教師代表：指由未兼任行政之教師選舉之代表，各科教學研究會以一人為原則，其代表人數為六人。
 - 3.高中各年級導師代表：高一、高二、高三導師代表各一名，其代表人數為三人。
 - 4.家長及社區代表：指由家長會及社區人士選(推)舉之代表，其代表人數為二人。
 - 5.學生代表：指由經選舉產生之高中學生代表，其代表人數為二人。
- (二)任務：
 - 1.每年定期舉行會議，由校長召集，唯每學期至少須召開一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2.由遴選現職合格教師（包括兼任導師或行政職務之專任教師），參加教育部辦理之課程諮詢專業知能研習。
 - 3.遴選完成前點研習並取得證明文件者，擔任課程諮詢教師。
 - 4.遴選課程諮詢教師一人兼任召集人，統籌規劃及辦理課程諮詢工作。

五、課程諮詢教師得依「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規定減授受課基本時數。

六、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訓育組附件一】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休業式
暨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流程表

107 年 6 月 29 日(星期五) 休業式 活動流程表

時 間	活 動 項 目	地 點	負 責 單 位	備 註
07:40-08:20	大 掃 除 資源回收時間 08:00-08:20	各 班 教 室 公 共 區 域	各 班 導 師 學 務 處	8:00~8:30 國小部休業式 地點：晨曦樓玄關西側紅 磚道
08:20-09:00	導 師 時 間	各 班 教 室	各 班 導 師	
09:00-09:40	休 業 式	球 場	各 班 導 師 相 關 處 室	各班請留衛生股長及外 掃股長在教室內，待掃具 清點及考場場地檢查，檢 查通過全班才可放學。

107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三) 全校返校日活動流程表

時 間	活 動 項 目	地 點	負 責 單 位	備 註
07:40-08:30	集合暨各處 室宣達事項	球 場	各 班 導 師 相 關 處 室	
08:30-09:00	清 掃 活 動	各 班 教 室 公 共 區 域	各 班 導 師 學 務 處	
09:10-10:00	領 教 科 書 導 師 時 間	各 班 教 室	各 班 導 師 教 務 處	學生各項工作完畢後，請 導師於 10 點後自行宣佈 放學

107 年 8 月 30 日(星期四) 開學典禮日 活動流程表

時 間	活 動 項 目	地 點	負 責 單 位	備 註
07:40-08:30	開 學 典 禮	球 場	學 務 處 各 處 室	
08:30-09:00	清 掃 活 動	各 班 教 室 公 共 區 域	各 班 導 師 學 務 處	
09:10-10:00	註 冊 時 間 導 師 時 間	各 班 教 室	各 班 導 師	第三節正式上課

※ 休業式、返校日、開學典禮均為學校重要活動，請一律穿著制服到校。若開學日當天有體育課，請班級統一穿著班服。

※ 學校重要活動，若不克參加，請同學務必辦理請假手續。

※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幹部訓練時間訂於 8 月 30 日(星期四)中午 12:30~13:10，地點在晨曦樓川堂，請各班正股幹部準時出席。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4-23321090
聯絡人：徐緯義
電 話：04-37061324

受文者：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5月2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0484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0048489A00_ATTCH2.pdf)

主旨：為確保學生基本權益，以建構完整校園民主環境，請學校確實依相關法令規定落實「應」或「得」有學生代表參加之會議，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署107年3月30日研商「落實兒童權利公約之相關學生事務」會議紀錄報告一決定事項辦理。
- 二、為尊重學生自治，於協助學校訂定學生獎懲及維護校園學習環境所定相關規定時，應符合憲法、教育基本法、高級中等教育法、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等規定之基本精神內涵，以訂定符合學校適用之可行規範，確保學生基本權益，並對學生受教權、學習權、思想自由權、言論自由權、集會結社權、平等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等權利及其救濟，給予最大尊重與維護，俾使校園成為一個教育有尊嚴、學習無障礙之文化環境。
- 三、又兒童權利公約首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點次32項，有關採取措施以確保法規履行，確保兒少享有於相關



【訓育組附件三】

依現行中央法規規定「應」或「得」有學生代表參加之學校會議彙整表

項次	會議名稱	依據法令	必要性	備註	國教署 聯絡窗口
1	校務會議	<u>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25 條</u>	應	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	郭 恩 霖 (04-37061176)
2	學生獎懲委員會	<u>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52 條</u> <u>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3 條</u>	應	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或學生會代表	許 智 瑄 (04-37061378)
3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u>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54 條</u>	應	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或學生會代表	許 智 瑄 (04-37061378)
4	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u>學生輔導法第 8 條</u>	應	學生代表	胡 文 琳 (04-37061322)
5	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會議	<u>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 10 條</u>	應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之小組成員，並應有學生代表。	張 寶 原 (04-37061342)
6	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會議	<u>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 2 點</u>	應	學生代表	鍾 郁 安 (04-37061319)
7	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工作小組	<u>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第 5 點</u>	應	學生代表	蕭 育 琳 (04-37061141)
8	學校午餐供應會	<u>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午餐供應會組織及運作要點第 5 點</u>	應	學生代表(由學生會及其他相關自治組織推派)	林 佳 慧 (04-37061362)
9	住校生伙食管理委員會	<u>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住校生伙食管理注意事項第 3 點</u>	應	住校生若干人	賴 素 芬 (04-37061434)
10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u>106 年 09 月 3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60098374B 號令</u>	應	核釋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五十五條所定高級中等學校為維護學生權益所召開之會議，包括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總綱、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總綱、綜合高級中學課程綱要總綱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林 汝 容 (04-37061626)

				課程綱要總綱規定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並自即日起生效。 【學生代表】	
11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u>性別平等教育法第9條</u>	得	得聘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師代表、職工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及專家學者。	魏 瑞 辰 (04-37061368)
12	學校體育委員會	<u>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第4條</u>	得	由學校有關單位主管、教師代表及家長或學生代表組成。	體育署

【訓育組附件四】

高師大附中各類會議權責單位及學生代表人數一覽表 (1070628彙整)							
項次	會議名稱	依據法令	必要性	備註	校內組織法規	校內權責單位	學生代表人數
1	校務會議	高級中等教育法§25：校務會議，由校長、各單位主管、全體專任教師或教師代表、職員代表、家長會代表及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組成之；其成員之人數、比例、產生及議決方式，由各校定之，並報各該主管機關備查。校務會議，由校長召集並主持之，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經校務會議代表五分之一以上請求召開臨時校務會議時，校長應於十五日內召開之。	應	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 (107年1月19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總務處文書組	10人 學生代表10人，除學生會會長為當然代表外，其餘9人由學生相關自治組織選舉產生。
2	學輔會議	高級中等教育法第55條：高級中等學校為維護學生權益，對學生學業、生活輔導、獎懲有關規章研訂或影響其畢業條件之會議，應由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出席；其人數由各校校務會議定之。	非公文 明定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學輔會議實施要點 (107 年 01 月 19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學務處訓育組	學生會代表6人
3	學生獎懲委員會	高級中等教育法§52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 § 3	應	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學生獎懲委員會組織章程 (106年6月30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學務處生輔組	3人 學生會會長及高、國中代表各1人
4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高級中等教育法§ 54	應	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或學生會代表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實施要點 (107年 1月19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輔導室	2人 本校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2人；學生會代表2名。
5	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學生輔導法第 8條	應	學生代表	依學生輔導法施行	輔導室	學生代表1人
6	防治校園霸凌因應小組	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10條	應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之小組成員，並應有學生代表。	國立高師大附中校園霸凌防治規定「防治校園霸凌因應小組」(105年6月30日校務會議討論通過)	學務處生輔組	學生代表
7	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辦法會議	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2點	應	學生代表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97年1月18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學務處生輔組	辦法未列會議組成人員
8	學校午餐供應會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午餐公益會組織及運作要點第5點	應	學生代表(由學生會及其他相關自治組織推派)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午餐供應委員會設置要點(100年8月18日行政會議通過)	學務處衛生保健組午餐執秘	本校僅國中小部設有午餐供應會，惟委員會設置要點未列學生代表，未來待修改補列。
9	建置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工作小組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第5點	應	學生代表	國立高師大附中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草案)(107年03月27日核心小組會議討論版本)	教務處	學生代表2人
10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106年09月3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60098374B號令	應	學生代表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107年 1月19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務處教學組	2人 指由經選舉產生之高中學生代表，其代表人數為2人
11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9條	得	得聘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師代表、職工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及專家學者。	依性平法施行	學務處生輔組	得列學生代表1人
12	畢業生獎項評選委員會	高級中等教育法第55條：高級中等學校為維護學生權益，對學生學業、生活輔導、獎懲有關規章研訂或影響其畢業條件之會議，應由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出席；其人數由各校校務會議定之。	非公文 明定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畢業生相關獎項評選辦法(107年4月13日行政會議通過)	教務處註冊組	高中部學生代表2人
13	課程諮詢教師委員會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	非公文 明定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草案)(107年05月04日行政會議通過)	教務處註冊組	由經選舉產生之高中學生代表，其代表人數為2人

【訓育組附件五】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學生社團評鑑實施規定

107年5月25日處務會議通過

- 壹、宗旨：為強化社團組織，健全領導功能，培養社團自治精神，提昇社團經營品質，考核社團績效，輔導建立完整活動資料，以供經驗傳承，並能相互觀摩、交流經驗，特訂定本辦法。
- 貳、評鑑對象：本校核准成立之社團均須參加。
- 參、評鑑時間：每學年評鑑一次，於下學期五月底到六月初進行評鑑審查作業。
- 肆、評審機制：設學生社團評鑑審查小組，設置委員七人，由訓育組長負責召集，進行評鑑審查作業，必要時，得召開評鑑審查會議，由學務主任擔任主席，社團學生代表得予以列席說明。評鑑審查小組成員如下：
- 一、行政人員代表三人：學務主任、訓育組長、總務處代表。
 - 二、教師代表二人：導師一人、專任老師一人。
 - 三、學生代表二人：由學生會推舉。
- 伍、評鑑方式：
- 一、資料評鑑：完成社團成果冊，並在指定期限內上傳檔案。將依照上傳資料內容進行評鑑審查。社團成果冊之評分項目及分數如下，共 85 分：
 - (一) 社團組織章程：15 分
 - (二) 上下學期社團課程計畫及課後活動計畫表：20 分
 - (三) 社團活動成果報告、照片及檢討：20 分
 - (四) 社團經費收支表：20 分
 - (五) 其他資料(如各項會議紀錄、活動回饋意見等)：10 分
 - 二、優良、違規事蹟加扣分：由訓育組及相關單位提供，也得由社團條列舉出。加分最多至 15 分，若有違規情事，違規一次扣 1 分，若情事嚴重或者屢勸不聽者，則加重扣分，**單次最重扣至 5 分**。
 - (一) 社團運作情形：最多加 5 分，若有違規情事，違規一次扣 1 分，若情事嚴重或者屢勸不聽者，則加重扣分，**單次最重扣至 5 分**。
 1. 上課是否確實點名。
 2. 是否準時繳交相關資料。
 3. 課程設計與執行情形。
 4. 社長是否發揮領導才能，帶領幹部合作盡責。
 5. **社團運作是否遵守校規，注意安全並維護校譽。**
 - (二) 社團活動行政紀錄：最多加 5 分，若有違規情事，違規一次扣 1 分，若情事嚴重或者屢勸不聽者，則加重扣分，**單次最重扣至 5 分**。
 1. 是否依規定辦理公假申請。
 2. 是否依規定辦理場地申請。
 3. 是否依規定辦理活動申請。
 4. 活動申請檢附之計畫書及家長同意書是否確實且完整。
 5. 文宣資料是否經校方核章後依規定張貼或發放。
 6. 文宣資料張貼到期後是否確實善後。

7. 活動後是否確實復原場地。
8. 借用器材是否確實歸還並確保完好。
- (三) 優良事蹟紀錄：最多加 5 分
 1. 協助學校辦理活動表現優良。
 2. 校際交流或對外表現能為學校爭取榮譽及樹立良好形象。
 3. 其他優良事蹟足以做為好的模範並增進公益。

陸、 評鑑獎勵及輔導：

一、 獎勵：

- (一) 經評定為特優(分數達九十分以上)之社團，該社團負責人記小功乙次、各主要幹部記嘉獎兩次，該社團並頒發獎狀予以表揚。
- (二) 經評定為優等(分數為八十五至八十九分)之社團，該社團負責人記嘉獎兩次、各主要幹部記嘉獎一次，該社團並頒發獎狀予以表揚。
- (三) 經評定為甲等(分數為八十分至八十四分)之社團，該社團負責人及主要幹部各記嘉獎一次，該社團並頒發獎狀予以表揚。
- (四) 若學校有補助計畫或社團空間申請案得依評鑑結果作為補助或申請之比序參考依據。

二、 輔導：

- (一) 經評定為乙等(分數為七十分至七十九分)之社團，列入加強輔導，由訓育組加強其社團經營和管理，並要求社團負責人確實完成交接與傳承，若經加強輔導仍未改善，連續兩年列為乙等之社團，則予以停社一年。
- (二) 經評定為丙等(分數為六十分至六十九分)之社團，予以停社一年。若下次評鑑仍為丙等，則廢除社團，不得再申請復社。
- (三) 經評定為丁等(分數未達六十分)之社團，則廢除社團，不得再申請復社。

柒、 申訴權益：各社團對評鑑後之停社處分有意見時，於評鑑結果公佈後一週之內，向學務處訓育組申訴，並以一次為限，逾期不再受理。

捌、 本規定經行政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輔導室附件】

校園約會暴力自我檢視表 - 中等學校版

(Dating Violence Self Assessment- High School version, DVSA-H)

說明：

1. 本表係幫助同學了解自己目前的約會關係是否處於暴力危險狀態，請閱讀下列 每一個題目，並根據你在交往過程中的狀況，在每題右邊的「是」或「否」 框內打勾。
2. 本表係作為教育用途，同學填答時無須具名，填答後無需回收。

★說明：下列題項中的「對方」，係指你的「交往對象」 題項	是	否
1. 對方做的一些事情或動作，讓我感到害怕。	☐	☐
2. 對方會羞辱、怒罵、或做一些事讓我難堪或覺得自己很糟。	☐	☐
3. 對方會因我而故意亂摔、亂打東西或破壞我的物品。	☐	☐
4. 對方會控制我的行動或生活。(例如限制我的行動、去處，阻止我和同學、親友來往，密集打電話掌控行蹤，或要我跟他/她報告行蹤等)	☐	☐
5. 對方會刻意查看我的手機、簡訊、通訊軟體 (LINE、FB...等) 或電子郵件。	☐	☐
6. 對方會跟蹤、監看我，或是到我的教室、住處、打工上班地方堵我、騷擾我。	☐	☐
7. 當我不順從對方時，對方會威脅我。(例如威脅要分手、自殺、傷害、揭露秘密、出櫃、公開裸照...等)	☐	☐
8. 對方會在網路上攻擊我、或散播不實消息。	☐	☐
9. 對方會對我摔東西、打巴掌、抓、扯、推或扯我頭髮。	☐	☐
10. 對方會對我拳打腳踢、壓制、或用木棒、皮帶、或非利器的物品打我。	☐	☐
11. 對方曾用刀子、利器傷害我，或讓我有無法呼吸的行為 (例如勒掐脖子、用枕頭、棉被悶臉...)。	☐	☐
12. 在我不願意的情況下，對方會在性方面強迫我。(例如強迫性接觸、強迫性行為、強 制拍攝裸照、或性行為過程中強制錄影等)。	☐	☐

★提醒：『早期預防，及早處理』是約會暴力防治不二法門！只要關係當中出現上述暴力警訊，就要立即尋求協助，不要認為一再委曲求全就可以保住愛情。請試著與家人、朋友或師長及專業人員談論這件事情，兩人願意面對暴力問題，尋求專業解決之道，才是改變的開始。